

公司代码：603259

公司简称：药明康德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 Ge Li (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Ellis Bih-Hsin Chu (朱璧辛)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孙瑾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内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部分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药明康德	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药明康德及其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6 月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药明/上海药明康德	指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药明	指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股份开发有限公司
合全药业	指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药明	指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嘉世康恒	指	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ppTec	指	WuXi AppTec, Inc.
百奇生物	指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Crelux	指	Crelux GmbH
辉源生物	指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歌礼制药	指	歌礼制药有限公司
和记黄埔	指	和记黄埔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孤儿药	指	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罕见病的药
SOP	指	标准作业程序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如文义所需，包括其前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合同研发服务，是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在药物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的科学机构
CMO	指	Contrac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合同生产业务组织，主要是接受制药公司的委托，提供产品生产时所需要的工艺开发、配方开发、临床试验用药、化学或生物合成的原料药生产、中间体制造、制剂生产（如粉剂、针剂）以及包装等业务
CD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合同研发与生产业务，即在 CMO 的基础上增加相关产品的定制化研发业务
临床研究	指	是医学研究和卫生研究的一部分，其目的在于建立关于人类疾病机理、疾病防治和促进健康的基础理论。临床研究涉及对医患交互和诊断性临床资料、数据或患者群体资料的研究

医药研发服务	指	本报告中指 CRO 及 CMO/CDMO 两块业务
小分子药物	指	小分子药物主要是指化学合成药物，通常分子量小于 1000 道尔顿，具有使用广泛、理论成熟等优势，目前市场上成熟的药物绝大多数均为小分子药物
FDA	指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AAALAC	指	AAALAC International, 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
GLP	指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药品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 系指对从事实验研究的规划设计、执行实施、管理监督和记录报告的实验室的组织管理、工作方法和有关条件提出的规范性文件
COD	指	Chemical Oxygen Demand, 化学需氧量
CTA	指	临床试验批件
SS	指	Suspended Solids, 固体悬浮物
VOCs	指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挥发性有机物
CODcr	指	重铬酸盐指数即重铬酸盐值
OECD	指	The Organization of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CMC	指	Chemistry, Manufacturing, and Controls, 化学成分生产和控制, 主要指新药研发过程中生产工艺、杂质研究、质量研究、稳定性研究等药学研究资料的收集及控制工作
IND 申报	指	研究性新药(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IND)的临床试验申报, 指在进行临床试验前必须进行的研究性新药及申请相关阶段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 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
cGMP	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s, 动态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也称现行药品生产管理规范或国际 GMP 规范, 它要求在产品生产和物流的全过程都必须验证, 为国际领先的药品生产管理标准, 目前美国、欧洲、日本均采用此标准
先导化合物	指	Lead Compound, 一种具有药理学或生物学活性的化合物, 可被用于开发新药, 其化学结构可被进一步优化, 以提高药力、选择性, 改善药物动力学性质。通过高通量筛选可发现先导化合物, 或通过天然物的次级代谢产物找到先导化合物。
创新药	指	按照国家药监局化学药品注册分类标准进行分类的一类化学药品, 以及按照国家药监局生物制品注册分类的一类生物制品

原料药/API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又称活性药物成份，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一般再经过添加辅料、加工，制成可直接使用的制剂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精准医疗	指	是以个体化医疗为基础、随着基因组测序技术快速进步以及生物信息与大数据科学的交叉应用而发展起来的新型医学概念与医疗模式，其本质是通过基因组、蛋白质组等组学技术和医学前沿技术，对于大样本人群与特定疾病类型进行生物标记物的分析与鉴定、验证与应用，从而精确寻找到疾病的原因和治疗的靶点，并对一种疾病不同状态和过程进行精确分类，最终实现对于疾病和特定患者进行个性化精准治疗的目的，提高疾病诊治与预防的效益的一种治疗模式。
新金融工具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新收入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药明康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AppTe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uXi AppT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Ge Li（李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驰	费夏琦、王丽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电话	+86 (21) 2066-3091	+86 (21) 2066-3091
传真	+86 (21) 5046-3093	+86 (21) 5046-3093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ir@wuxiapptec.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五号桥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62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31
公司网址	http://www.wuxiapptec.com.cn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药明康德	603259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藥明康德	02359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5,894,358,446.72	4,409,207,179.00	3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6,762,343.00	1,271,897,196.89	-1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2,970,298.93	827,158,507.93	2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806,854.13	498,256,771.71	96.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56,114,881.23	17,688,020,821.28	0.38
总资产	24,428,422,653.46	22,667,201,900.81	7.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93	-3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3	-3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16.41	减少10.6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5	10.69	减少5.24个百分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3.68%，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各主要业务板块均实现强劲增长，尤其是 CDMO/CMO 服务和临床 CRO 业务保持高速增长。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96.45%，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48,055.01 万元，主要系各业务板块实现强劲增长，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抵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流入额增加人民币 54,410.3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分别下降 30.11% 和 31.18%，主要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及 12 月在上交所、联交所上市募集资金，股本增加。同时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16.91%，主要系公司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5,517.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43,226.57 万元大幅减少人民币 48,744.32 万元所致。扣除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后，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3%。

2019 年 7 月，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1,170,030,939 股，本次转增共计 468,012,375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38,043,314 股。该事项发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日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之

间，依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已按转增后的股数计算报告期间的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并也相应地调整了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分别下降了10.61和5.24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及12月在上交所、联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6,15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967,930.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69,048.86	其中主要为：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5,439.33万元，包括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5,517.75万元、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960.40万元以及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1,038.81万元；处置金融资产取得收益3,693.16万元和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人民币3,744.34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1,232.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02,870.13	
所得税影响额	-17,344,677.08	
合计	63,792,044.07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际领先的开放式能力与技术平台，为全球制药及医疗器械公司提供从药物发现、开发到市场化的全方位一体化的实验室研发和生产服务。公司平台涵括化学药研发和生产、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研发生产、药物和医疗器械测试、临床研究等，是全球为数不多的“一体化、端到端”新药研发服务平台之一，能够满足不断扩大且多元化的全球客户需求。公司客户涵盖跨国制药企业、国内制药企业、生物技术公司、初创公司、虚拟公司以及学者和非营利研究机构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球 28 个营运基地和分支机构，为来自全球 30 多个国家的超过 3,600 家客户提供服务。公司恪守最高国际质量监管标准，凭借优异的服务纪录以及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在全球医药研发行业赢得了公认的优秀声誉，公司所形成的服务数据在业内具备极高认可度和公信力。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19,042 名员工，其中 6,775 名获得硕士或以上学位，970 名获得博士或同等学位。按照职能及地区划分明细如下：

岗位	中国（包括香港）	美国	欧洲	总计
研发	14,572 人	597 人	44 人	15,213 人
生产	1,300 人	522 人	-	1,822 人
销售	29 人	112 人	10 人	151 人
管理及行政	1,587 人	263 人	6 人	1,856 人
总计	17,488 人	1,494 人	60 人	19,042 人

公司将继续通过招聘、培训、晋升等方式留任优秀人才，以维持公司高水准的服务、行业领先的专业地位，持续满足客户需求。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分为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合同生产研发/合同生产服务（CDMO/CMO）、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等四个板块，贯穿药物发现、临床前开发、临床研究，以及商业化生产全产业链。

（三）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属于医药研发服务行业，通过自身的研发和生产平台，为客户赋能，助力客户更快更好的进行新药研发。全球医药研发服务公司可以分为 CRO、CDMO/CMO、以及覆盖医药研发全产业链的研发服务平台。目前，大多数医药研发服务公司集中于新药研发的某一阶段，如临床前 CRO、临床试验 CRO、CDMO/CMO 等。此外，还有包括公司在内的为数不多的“一体化、端到端”的研发服务平台，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新药研发生产服务。“一体化、端到端”的新药研发服务平台，能够顺应药物研发价值链，从早期药物发现阶段开始为客户提供服务，在能力和规模方面为客户赋能，通过高品质的服务质量和效率，赢得客户信任，并在客户项目不断推进的过程中，从“跟随项目发展”到“跟随药物分子发展”，不断扩大服务。

医药研发服务行业，尤其是“一体化、端到端”的研发服务平台，有望保持快速发展。首先，创新药物研发具有高投入、长周期、高风险等行业特点。制药企业在研发成本提升与专利悬崖的双重挤压下，有望更多的通过外部研发服务机构推进研发项目，提高研发效率并降低研发成本；

其次，越来越多的中小型生物技术公司，乃至个人创业者，正成为医药创新的重要驱动力。根据 Frost & Sullivan 报告，2018 年，全球小型制药公司数量达到 8,311 家，占制药公司总数的 76%；而 FDA 批准新药数量的 39% 来自于小型制药公司。到 2023 年，预计小型制药公司数量将达到 13,892 家，占制药公司总数的 79%；FDA 批准新药数量的 48% 将来自于小型制药公司。这些小型制药公司没有时间或足够的资本自行建设期研发项目所需的实验室和生产设施却需要在短时间内获得满足研发项目所需的多项不同服务，因而“一体化、端到端”的研发服务平台最能够满足其由概念验证到产品上市的研发服务需求；再次，随着我国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上市许可人制度（MAH）等一系列政策的不断推进，越来越多的国内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加大对创新药研发的投入。医药研发服务机构，尤其是有国际领先研发实力的服务平台，有望受益于国内创新药研发服务需求的快速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9,606,425,697.9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9.3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全球领先的“一体化、端到端”的新药研发服务平台

公司是行业中极少数在新药研发全产业链均具备服务能力的开放式新药研发服务平台，有望全面受益于全球新药研发外包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一体化、端到端”的新药研发服务平台，无论是在服务的技术深度还是覆盖广度方面都能满足客户提出的多元化需求。公司顺应新药研发项目从早期开始向后期不断发展的科学规律，从“跟随项目发展”到“跟随药物分子发展”，在不同阶段不断为客户提供服务。公司通过在新药研发早期阶段为客户赋能，赢得众多客户的信任，在行业内享有卓越声誉，进而在产品后期开发及商业化阶段可获得更多的业务机会。

（二）发挥行业领先优势，持续跟踪前沿科学技术，赋能创新

公司致力于运用最新的科学技术，赋能医药研发创新，帮助客户将新药从理念变为现实。公司的服务能力和规模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建立了竞争对手难以复制的护城河，有助于让公司更好的预测行业未来的科技发展及新兴研发趋势，抓住新的发展机遇。以此为基础，公司通过探索包括人工智能、医疗大数据、自动化实验室等前沿科技，力求将其早日运用于新药研发流程当中，帮助客户提高研发效率，在最大程度上降低新药研发的门槛。凭借对行业趋势、新兴技术的深入理解，公司可以帮助客户了解最新的行业趋势，协助客户解读、研究最新的科研发现并将其转化为可行的商业成果，为客户赋能。

（三）基于对行业的深入理解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入挖掘，通过内生和外延双方面发展，完善赋能平台

公司经过了 19 年的高速发展，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为国际及国内领先的制药公司提供服务，与其建立深入的合作关系，在合作的过程中持续了解最新的行业发展趋势并积累满足客户需求的经验，并通过持续的能力和规模建设，以及战略性并购增强自身业务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全面的服务。

在内生建设方面，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加强能力和规模的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启东研发中心正式投入运营，有效支持上海总部研发中心规模扩大的需求；药物安全性评价、生物分析服务、及医疗器械测试等三个业务设施，分别顺利通过了美国 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现场核查；无锡细胞和基因治疗研发生产基地正式落成，赋能国内客户；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新的制剂生产基地自首次通过欧盟药品管理局 GMP 认证。2019 年 7 月，合全药业位于上海的分析服务部和常州的原料药研发及生产基地均以“零缺陷”的结果顺利通过美国 FDA 的现场检查（未接到 Form483）。

在外延并购方面，公司先后收购了 AppTec，百奇生物，Crelux，辉源生物、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等多家优质公司，并在收购后对其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体系进行整合，实现完善产业链的同时增强协同效应。2019 年 5 月，公司收购了临床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公司 Pharmapace, Inc.，进一步增强公司全球创新药临床试验服务能力。未来如果有合适的机会，公司将继续通过并购增强自身 CRO 和 CDMO/CMO 的服务能力。

（四）庞大、忠诚且不断扩大的客户群，构建医药健康领域的生态圈

公司拥有庞大、多样且忠诚的客户群。2019 年 1 至 6 月，公司新增客户近 600 家，合计为来自全球 30 多个国家的超过 3,600 家客户提供服务，覆盖所有全球前 20 大制药企业（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报告）。随着公司赋能平台服务数量及类型的不断增强，公司新老客户数量稳步增长。公司通过“一体化、端到端”的赋能平台，帮助降低新药研发门槛，提高研发效率，助力合作伙伴取得成功，并吸引更多的参与者加入新药研发行业。在这个过程中，公司持续驱动新知识、新技术的发展，提高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平台创新赋能的能力不断增强，并形成良性循环的生态圈。公司收入中，来自于大型跨国制药企业的比重，呈逐渐降低趋势。全球前 20 大制药企业，2016-2018 年占公司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40.36%、36.02%和 33.16%。2019 年 1 至 6 月，全球前 20 大制药企业占公司收入比重为 26.96%，较上年同期下降 7.16 个百分点。

此外，公司还加强数据能力建设，致力于通过对数据进行收集、分析、验证，以数据产生洞见，提高新药研发效率。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和技术正在颠覆性地改变传统商业模式。未来，当数据驱动和技术驱动打破医药健康的数据壁垒，传统医药研发产业也有望迎来新一轮创新的高峰。公司成立了人工智能团队，并和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公司、大学合作，共同探索通过人工智能，进一步提高新药研发效率；公司投资并共同创立了医生在线培训咨询平台公司云鹊医（PICA），目前已经覆盖约 180 万名社区医生，为基层医生赋能，并通过庞大的基层医疗网络以及相关数据，助力疾病早筛、加速临床招募等。公司还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营企业中电药明（CW Data），开发医药健康数据产品与服务，为医药健康生态圈的参与者（包括制药企业和保险公司）提供数据解决方案。

（五）管理层团队经验丰富，富有远见和抱负

公司拥有具备全球视野及产业战略眼光的卓越管理团队。以 Ge Li (李革) 领军的公司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医药行业从业经历，具备极强的执行力及多年医药行业投资经验、管理经验、国际化视野并在中美两地生命科学领域有较高知名度。经验丰富、视野广阔的管理团队使公司得以在全球经济运行周期及医药行业整体发展趋势方面有独到而敏锐的认知。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有能力强理解市场及行业发展趋势、政策变化动向及其对客户需求的影响，迅速调整经营模式、提高决策速度和灵活性以匹配客户需求，带动公司各板块业务快速发展，并成为全球医药健康生态圈的领导者。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业务均保持强劲的发展势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89,435.84 万元，同比增长 33.68%。其中，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298,890.57 万元，同比增长 23.70%；CDMO/CMO 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171,772.94 万元，同比增长 42.0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70,982.15 万元，同比增长 29.98%；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47,206.74 万元，同比增长 104.22%。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近 600 家，活跃客户超过 3,600 家。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一体化、端到端”的研发服务平台优势，加强上下游服务部门之间的客户转化，不断扩大服务，各个业务板块间的协同性进一步增强。

公司持续推进能力和规模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启东研发中心正式投入运营，有效支持上海总部研发中心规模扩大的需求；药物安全性评价、生物分析服务、及医疗器械测试等三个业务设施，日前分别顺利通过了美国 FD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OECD（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现场核查；无锡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研发生产基地正式落成，赋能国内客户；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新的制剂生产基地自 2018 年底投入运营以来首次通过欧盟药品管理局 GMP 认证。2019 年 7 月，合全药业位于上海的分析服务部和常州的原料药研发及生产基地均以“零缺陷”的结果顺利通过美国 FDA 的现场检查（未接到 Form483）。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减（%）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298,890.57	241,629.17	23.70
CDMO/CMO服务	171,772.94	120,938.50	42.03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70,982.15	54,608.06	29.98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47,206.74	23,115.51	104.22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588,852.40	440,291.24	33.74
其他业务	583.44	629.48	-7.31
营业收入合计	589,435.84	440,920.72	33.68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298,890.57 万元，同比增长 23.70%。公司拥有目前全球规模最大、经验最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学药研发团队之一，并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药物分析测试服务。一方面，公司帮助全球客户推动重大医药产品研发进程；另一方面，公司以国际领先的实力为国内小分子新药研发行业赋能。

在小分子化合物发现服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助力全球客户研发多个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并申请专利，和客户共同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公司构建的 DNA 编码化合物库（DEL）化合物分子约 900 亿个，为越来越多的全球客户赋能。

在药物分析及测试服务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药物代谢动力学及毒理学、生物分析服务、分析化学和测试服务等一系列相关业务。此外，公司发挥一体化平台优势，通过 WIND（WuXi IND）服务平台，将 API 合成、制剂开发、药效、药代、安全性评价以及申报资料撰写和递交整合在一

起，为客户提供新药研发及全球申报一体化服务，加速客户新药研发进程。报告期内，公司为众多国内外客户提供 WIND 服务，并首次通过 eCTD 的方式，为合作伙伴进行 IND 申报，并获得 FDA 的默示许可。

此外，公司还为国内客户提供包含产品未来对外授权的里程碑分成和产品上市后的销售收入分成的临床前一体化研发服务。报告期内助力客户完成 10 个研究性新药的 IND 申报工作，并获得 11 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CTA）。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为国内药企完成 65 个项目的 IND 申报工作，并获得 45 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

（2）CDMO/CMO 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 CDMO/CMO 服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71,772.94 万元，同比增长 42.03%。在质量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金山工厂首次顺利通过日本 PMDA 现场审计、常州工厂再次“零缺陷”通过美国 FDA 现场审计（未接到 Form483）、外高桥制剂生产基地顺利通过欧盟药品管理局 GMP 认证；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推进“跟随药物分子发展阶段扩大服务”策略，通过与客户在临床前期阶段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不断为公司带来新的临床后期以及商业化阶段的项目，助推公司 CDMO/CMO 服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19 年上半年公司 CDMO/CMO 服务项目所涉新药物分子超过 800 个，其中临床 III 期阶段 40 个、已获批上市的 16 个。在服务国内客户方面，公司目前有 11 个 MAH 项目正在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 CDMO/CMO 服务在多项新技术新能力上都有了长足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扩大酶的生产能力用于酶催化反应。在金山原料药生产基地，已有 500 升酶发酵罐全面投入运营。同时，公司继续加强寡核苷酸和多肽类药物 CDMO 能力建设。2019 年初，公司第一个支持寡核苷酸和多肽类药物临床用药原料药 cGMP 生产的车间已经启用，并在上半年成功完成了第一个 cGMP 临床用药原料药生产项目。正在建设当中的商业化规模寡核苷酸和多肽类药物原料药生产平台预计将分别于 2019 年底和 2020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

（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主要包括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 CDMO 服务，以及医疗器械检测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70,982.15 万元，同比增长 29.98%。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 CDMO 服务以及医疗器械检测业务增速均较上年明显改善。

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 CDMO 服务是公司正在积极培育的新型业务，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客户持续增加以及服务项目由临床早期向后期不断推进，公司收入实现加速增长。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 30 个临床阶段细胞和基因治疗项目提供 CDMO 服务，包括 21 个 I 期临床试验项目和 9 个 II/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

医疗器械检测服务，公司通过整合及加强管理销售团队、积极拓展新客户群体并有效提升客户签约成功率、以及抓住欧盟医疗器械法规（REGULATION (EU) 2017/745，简称“MDR”）大幅提升医疗器械认证规范的标准和限制条件的机遇，推动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4）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47,206.74 万元，同比增长 104.22%，得益于国内新药临床试验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并购带来的 8,447.59 万元并表收入。剔除并购因素，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收入同比增长 67.68%。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全球范围内的网点布局以及临床中心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CDS 团队在国内外拥有超过 850 人的专业临床试验服务团队；公司 SMO 团队拥有超过 2,200 位临床协调员，分布在全国超过 120 个城市的

900 余家医院提供临床中心管理服务。公司在报告期内软硬件多维推进，培训系统和临床相关系统，如 CTMS/e-TMF/PV 系统部署均达到国际临床的领先水平。2019 年 4 月，公司任命 Frederick H. Hausheer 博士为首席医学官，为公司提供医学和临床开发方面的战略指导，以加强各业务部门与合作伙伴间的紧密联系，促进从临床前转化研究与开发，到首次人体临床试验（FIH），再到为客户制定 I-IV 期临床开发计划的一站式服务平台的无缝衔接。

公司致力于构建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服务能力。自 2018 年收购临床试验 CRO 公司 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 (ResearchPoint Global) 以来，公司已经助力数个客户在国内外同时开展临床试验。2019 年 5 月，公司收购了临床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服务公司 Pharmapace, Inc.，进一步增强全球创新药临床试验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 减（%）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130,173.70	43.55	109,037.29	45.13	19.38
CDMO/CMO服务	69,831.30	40.65	49,270.29	40.74	41.73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19,061.71	26.85	12,520.07	22.93	52.25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9,345.46	19.80	5,641.47	24.41	65.66
主营业务毛利	228,412.17	38.79	176,469.12	40.08	29.43
其他业务毛利	195.39	33.49	183.24	29.11	6.63
综合毛利	228,607.56	38.78	176,652.37	40.06	29.4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综合毛利人民币 228,607.56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29.41%；实现主营业务毛利人民币 228,412.17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长 29.43%。其中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130,173.70 万元，同比增长 19.38%；CDMO/CMO 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69,831.30 万元，同比增长 41.7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19,061.71 万元，同比增长 52.25%；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实现收毛利人民币 9,345.46 万元，同比增长 65.66%。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 1.2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有：（1）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股权激励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3,323.34 万元。（2）临床业务代垫费用收入随业务规模扩大而大幅增加，该项业务为低毛利，降低了整体毛利率。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130,173.70 万元，同比增长 19.38%。毛利率下降 1.57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股权激励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以及业务构成和去年同期有所差异。

（2）CDMO/CMO 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 CDMO/CMO 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69,831.30 万元，同比增长 41.73%，毛利增速与收入增速持平。

（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 19,061.71 万元，同比增长 52.25%。随着美国区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等精准医疗业务产能利用率上升，以及美国医疗器械检测服务客户签约成功率提高，美国区实验室服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增长 3.93 个百分点。

(4)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毛利人民币9,345.46万元，同比增长65.66%。毛利率19.80%，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61个百分点，主要受公司支付研究者费等代垫费以及并购所产生的无形资产摊销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6.57%和 53.50%，主要由于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费用（包括股权激励费用），其他服务费及折旧摊销费用相应增加。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税前利润总额人民币 128,146.6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05,676.23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分别下降 10.07%和 16.91%。税前利润总额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5,517.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43,226.57 万元大幅减少人民币 48,744.32 万元所致。扣除所投资标的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后，公司本期税前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4.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99,297.03 万元，同比增长 20.05%。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 97,88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48,055.01 万元。主要系各业务板块实现强劲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抵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人民币 54,410.37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894,358,446.72	4,409,207,179.00	33.68
营业成本	3,608,282,848.23	2,642,683,523.02	36.54
销售费用	208,513,527.62	152,679,970.58	36.57
管理费用	656,278,678.98	427,534,283.37	53.50
财务费用	16,837,659.87	59,800,562.54	-71.84
研发费用	243,622,392.63	177,524,741.58	3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806,854.13	498,256,771.71	9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794,148.29	-3,763,914,819.1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83,166.43	2,189,377,048.47	-114.04
其他收益	68,603,942.62	35,604,074.03	92.69
投资收益	125,938,662.80	59,609,150.73	111.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4,393,337.64	381,452,524.66	-114.26
信用减值损失	-1,152,176.90	5,648,383.84	-120.40
资产减值损失	625,651.08	1,371,204.67	-54.37
资产处置收益	2,074,208.96	-287,287.97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974,243.90	13,125,820.59	-92.58

营业外支出	6,581,853.06	3,453,853.17	90.57
所得税费用	176,501,709.84	120,961,158.29	45.9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各主要业务板块均实现强劲增长,尤其是 CDMO/CMO 服务和临床 CRO 业务保持高速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步收入增长,公司继续加强产能及能力建设,同时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导致成本增幅较高。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人员费用(包括股权激励费用)、服务费及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及 12 月在上交所、联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于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研发项目投入人员费用以及材料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各业务板块实现强劲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抵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人民币 54,410.37 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144,463.70 万元;同时抵减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额人民币 28,128.65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由于 2019 年 1 月收到 H 股超额配售募资现金流入较 2018 年 5 月 A 股募资现金流入减少人民币 185,242.64 万元;2019 年支付现金股利现金流出人民币 60,767.65 万元;购买本公司之子公司合全药业少数股东权益现金流出人民币 86,737.59 万元;抵减增加借款相关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币 104,173.87 万元。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确认的被投资企业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持有收益增加,以及出售部分被投资上市公司股份取得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投资的已上市公司 Unity Biotechnology, Inc.以及 Hua Medicine 等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18 上半年收回较多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致使坏账损失转回金额大于计提金额,而 2019 年上半年坏账转回金额较小,总体为计提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半年长库龄原材料消耗较多,相应的原材料减值损失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处置仪器设备取得的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非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处置报废资产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应税利润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由于公司部分被投资上市公司（Unity Biotechnology, Inc.以及 Hua Medicine 等）公允价值变动较大，导致本期公司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5,517.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43,226.57 万元大幅减少人民币 48,744.32 万元。扣除前述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后，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193.98 万元，较同口径扣除后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 32.43%。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704,165,625.09	15.16	5,760,604,147.14	25.41	-35.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买子公司合全药业少数股东股权，支付2018年度现金股利及其他投资收购项目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358,941.78	12.90	2,125,333,652.33	9.38	48.32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货币基金、理财产品投资，增强资金收益性
衍生金融资产	13,264,588.13	0.05	37,053,847.99	0.16	-64.2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远期外汇合同期末公允价值重估减值所致
应收票据	4,756,640.00	0.02	2,708,500.00	0.01	75.6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增长
其他应收款	39,521,434.43	0.16	89,329,521.77	0.39	-55.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股权转让款
使用权资产	768,727,309.32	3.15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认经营租赁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1,294,936,329.76	5.30	120,000,000.00	0.53	979.1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新增借款补充运营资金及各类投资项目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605,390.15	0.07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尚未支付的或有对价
衍生金融负债	103,301,484.07	0.42	153,292,270.18	0.68	-32.6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部分远期外汇合同到期交割，以及未交割部分期末公允价值重估减值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972,553.14	0.41	234,808,155.17	1.04	-57.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武汉工业园区购置款
其他流动负债	1,962,064.60	0.01	3,010,136.90	0.01	-34.8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转回预提费用

租赁负债	741,369,661.93	3.03	-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认经营租赁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078,832.54	0.65	111,747,212.22	0.49	41.4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购子公司形成无形资产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655,263.70	0.45	194,323,218.12	0.86	-43.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原计入该科目的递延租金重分类至租赁负债科目列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8,240,017.57	0.44	56,291,730.54	0.25	92.2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持有的远期外汇合同套期部分公允价值重估减值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附注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723,960,512.16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387,292,468.55
上年同期投资额	336,668,043.61
投资额增减幅度（%）	115.04

注：本栏所列投资额不包含下述（1）重大的股权投资中所列示的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4月17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药明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上海药明的注册资本增加至600,000万元。上海药明于2019年5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前述本公司对上海药明增资的目的主要是上海药明为执行合全药业股票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涉及的异议股东回购方案以及收购合全药业其他股东股份的需要。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2,358,941.78	2,125,333,652.33
衍生金融资产	13,264,588.13	37,053,84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113.4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16,440,218.84	2,079,310,692.63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详见本报告第十节、附注七、2.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系通过股权或其他权益方式投资于药物研发以及医疗研发公司，以加强本集团主营业务的协作性。本期主要新增投资有 Hygeia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专注于临床新药开发的创新生物制药公司），北京大龙兴创实验仪器有限公司（集研发、贸易、生产于一体的实验室通用小型仪器设备制造公司），Halodoc Technologies LLP（印度尼西亚领先的移动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平台）等。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或以上的子公司如下（单体口径）：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全称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股本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0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036,863.10	692,935.93	140,065.31	32,158.52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0.69%	44,206.09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512,554.00	447,549.28	115,233.89	22,509.79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63,241.66	133,662.16	48,850.24	12,262.43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9,163.87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09,204.54	69,434.43	42,221.84	11,275.16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90.69%	3,000.00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服务	62,680.22	6,890.01	36,360.01	10,977.76
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	90.69%	94,500.00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276,918.63	120,822.16	63,357.78	10,836.5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医药研发服务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依赖于客户（包括跨国制药企业、生物技术公司、初创、虚拟公司，以及学者和非营利研究机构等）在药品、细胞和基因疗法、以及医疗器械的发现、分析测试、开发、生产等外包服务方面的支出和需求。过去，受益于全球医药市场不断增长、客户研发预算增加以及客户外包比例提升，客户对公司的服务需求持续上升。如果未来行业发展趋势放缓，或者外包比例下降，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医药行业的兼并整合及预算调整，也可能会影响客户的研发支出和外包需求，并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2) 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医药研发服务行业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公司业务开展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等，该等监管部门一般通过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医药研发服务行业实施监管。境外发达国家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法规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体系；在中国，国家药监局等主管机构亦不断根据市场发展情况逐步制订并不断完善各项相关法规。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战略来应对相关国家或地区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和行业法规的变化，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潜在的不利影响。

(3) 医药研发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全球制药研发服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在特定的服务领域面临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各类专业 CRO/CMO/CDMO 机构或大型药企自身的研发部门，其中多数为国际化大型药企或研发机构，这些企业或机构相比公司可能具备更强的财力、技术能力、客户覆盖度。

除了上述成熟的竞争对手以外，公司还面临来自市场新入者的竞争，他们或拥有更雄厚的资金实力，或拥有更有效的商业渠道，或在细分领域拥有更强的研究实力。公司如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综合研发技术优势及各项商业竞争优势，或将面临医药市场竞争加剧、自身竞争优势弱化导致的相关风险。

(4) 业务合规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合规经营，已逐步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公司业务人员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内控体系及业务合规审批制度并制定了标准操作流程以确保日常业务的合法、合规运营，但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数量较多，若实践中母公司及高级管理层对各控股子公司或各部门的监管有效性不足，导致公司未能持续取得日常研发、检测分析、生产业务所必需的资质、或者未完成必要的审批及备案流程、或者未能及时应对相关主管部门提出的或新增的监管要求，公司的经营将面临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5) 境外经营及国际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境外新设或收购了多家企业以推进其境外业务的发展，多年来已积累了丰富的境外经营经验。报告期内，公司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大。公司在境外开展业务和设立机构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且在一定程度上需要依赖境外原材料供应商、客户以及技术服务提供商以保证日常业务经营的有序进行。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例如境外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境外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

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6)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以及研发、生产服务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薪酬水平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丧失竞争优势、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不能落实、或人力资源管控及内部晋升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将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从而对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7) 业务拓展失败的风险

公司预计客户对医药研发、商业化生产及临床开发的外包需求将不断增长。为了不断满足市场需求并把握发展机遇，公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本和资源，在全球范围持续推进能力和规模的建设。公司新建业务如果因建设和监管等问题遭受不可预见的延误，或者公司未能实现预期增长，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经营业绩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8) 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美元结算为主。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较大，2019年1至6月和2018年1至6月，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3,330.23万元和-1,748.58万元。若人民币未来持续大幅升值，可能导致部分以人民币计价的成本提高，客户订单量或将因服务价格上涨而相应减少，同时以外币计价的收入减少进而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9 年 6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6 月 4 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相关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1	2018年5月8日至2021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2	2018年5月8日至2021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3	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寿成达、Brilliant Rich (辉煌全球)、LCH 投资有限、平安置业、唐山京冀、云锋衡远、宁波浚泷和宁波弘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4	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泰康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5	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备注 6	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8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监事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备注 7	2018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8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9	其作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10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和平安置业及其关联方关于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备注 11	其作为公司主要股东或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 (除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备注 12	2018 年 5 月 8 日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备注 13	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备注 14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备注 15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和 L&C 投资有限, 主要股东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 (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备注 16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备注 17	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G&C VI Limited（简称“G&C VI（群云 VI）”）、G&C IV Hong Kong Limited（简称“G&C IV Hong Kong（群云 IV 香港）”）、G&C V Limited（简称“G&C V（群云 V）”）、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宇祥”）、G&C VII Limited（简称“G&C VII（群云 VII）”）、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燊”）、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宇民”）、嘉兴厚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厚毅”）、嘉兴厚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厚毓”）、嘉兴厚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厚咨”）、嘉兴厚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兴厚锦”）、上海厚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雍”）、上海厚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溱”）、上海厚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辕”）、上海厚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玥”）、上海厚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尧”）、上海厚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嵩”）、上海厚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厚菱”）、Fertil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简称“Fertile Harvest（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Asia Investment Limited（简称“Eastern Star（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 & C Investment Limited（简称“L & C 投资有限”）、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瀛翊”）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收盘价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3：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4：国寿成达、Brilliant Rich（辉煌全球）、LCH 投资有限、平安置业、唐山京冀、云锋衡远、宁波汧沱和宁波弘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国寿成达”）、Brilliant Rich Global Limited（简称“Brilliant Rich（辉煌全球）”）、LCH Investment Limited（简称“LCH 投资有限”）、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平安置业”）、唐山京冀协同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唐山京冀”）、上海云锋衡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云锋衡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汧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宁波汧沱”）和宁波弘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宁波弘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存在以下情形，则按照下述原则锁定所持有的相应公司股份：

（1）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增资方式（转增、送股的视同增资）持有公司股份，则自完成上述增资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原有股东受让老股而持有公司股份，且该等老股受让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5：泰康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泰康集团”）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存在以下情形，则按照下述原则锁定所持有的相应公司股份：

(1)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增资方式（转增、送股的视同增资）持有公司股份，则自完成上述增资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在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十二个月内通过公司原有股东受让老股而持有公司股份，且该等老股受让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则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且不委托本企业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管理本企业通过上述方式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企业上述股份锁定期的约定与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不符的，本企业同意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相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或要求对股份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3、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6：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Edward Hu（胡正国）作为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Xiaomeng Tong（童小蒙）、Yibing Wu（吴亦兵）、Jiangnan Cai（蔡江南）、刘艳、娄贺统和张晓彤作为公司董事，Steve Qing Yang（杨青）、Shuhui Chen（陈曙辉）和姚驰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7：监事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

Harry Liang He（贺亮）、王继超和朱敏芳作为公司监事，现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8：实际控制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自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

2、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 (1) 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 (2) 若发生需本人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 3、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 4、各持股平台和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遵守下列规则：
 - (1)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应履行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公告等相关程序，并保证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1%；
 - (2)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2%；
 - (3) 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保证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 (4) 如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导致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的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共同继续遵守本条第 (1) 款的相关承诺。
- 5、一致行动人承诺，在遵守关于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出售公司股份的 5 个交易日前书面通知实际控制人，并配合实际控制人开展与减持相关的交易所报备、信息披露以及为遵守本承诺函的减持实施安排。
- 6、如果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有新的规定，则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 7、各持股平台及一致行动人应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承诺函任一方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其他方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本承诺函的一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备注 9：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C VI (群云 VI)、G&C IV Hong Kong (群云 IV 香港)、G&C V (群云 V)、嘉兴宇祥、G&C VII (群云 VII)、上海厚燊、嘉兴宇民、嘉兴厚毅、嘉兴厚毓、嘉兴厚咨、嘉兴厚锦、上海厚雍、上海厚溱、上海厚辕、上海厚玥、上海厚尧、上海厚嵩、上海厚菱、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C 投资有限、上海瀛翊关于减持事项承诺：

- 1、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本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 2、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 (1) 不存在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 (2) 若发生需本企业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 3、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述减持价格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 4、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承诺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遵守下列规则：
 - (1)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应履行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公告等相关程序，并保证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1%；
 - (2)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届时股份总数的 2%；

(3)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保证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4) 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后，导致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合并计算的持股比例低于 5% 的，则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共同继续遵守本条第 (1) 款的相关承诺；

5、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承诺，在遵守关于信息披露、内幕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出售公司股份的 5 个交易日前书面通知实际控制人，并配合实际控制人开展与减持相关的交易所报备、信息披露以及为遵守本承诺函的减持实施安排；

6、如果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如果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有新的规定，则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在减持公司股份时应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规则；

7、各持股平台、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投票方应承担因违反本承诺函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因本承诺函任一方违反本承诺函导致其他方承担法律责任，违反本承诺函的一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备注 10：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事项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及时申报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均应考虑除权除息等因素作相应调整。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1：Glorious Moonlight（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萨摩布鲁姆投资（I））、WXAT BVI（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HK）（汇桥-无锡控股（香港）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HK）（HCFII 无锡（香港）控股）、上海金药和平安置业作为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简称“Glorious Moonlight（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简称“Summer Bloom（萨摩布鲁姆投资(I)）”）、WuXi AppTec (BVI) Inc.（简称“WXAT BVI（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Limited（简称“ABG-WX Holding (HK)（汇桥-无锡控股（香港）有限）”）、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嘉世康恒”）、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简称“HCFII WX (HK)（HCFII 无锡（香港）控股）”）、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上海金药”）和平安置业作为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关于减持事项的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自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4、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 12: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公司股价措施作出以下承诺。其中，实际控制人还将促使 G&C VI（群云 VI）、G&C IV Hong Kong（群云 IV 香港）、G&C V（群云 V）、嘉兴宇祥、G&C VII（群云 VII）、上海厚燊、嘉兴宇民、嘉兴厚毅、嘉兴厚毓、嘉兴厚咨、嘉兴厚锦、上海厚雍、上海厚漆、上海厚辕、上海厚玥、上海厚尧、上海厚嵩、上海厚菱（以下合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 Fertile Harvest（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L&C 投资有限履行以下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 120% 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承诺，以及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协商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在与各方协商的基础上及时采取以下法律程序配合实施具体的股价稳定措施：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时，若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若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 2 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由公司回购股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若采取公司回购股份方式稳定股价，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且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2）如果公司股价自公司股份回购计划披露之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加权平均价格=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金额/交易日股票交易总数量）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方案。如在一年内两次以上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应

持续实施回购股份，年度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

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实际控制人承诺促使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总和的 30%，但不高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0%。如果前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承诺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5、其他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措施

在公司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在聘任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选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实际控制人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备注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4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并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约定，严格履行批准程序。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滥用实际控制人的权利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3、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备注 15 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Ge Li（李革）及 Ning Zhao（赵宁）、刘晓钟和张朝晖并代表受其控制的股东承诺：

1、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控制的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

3、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非法侵占公司利益。

6、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7、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6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Fertile Harvest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Eastern Star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和 L&C 投资有限，主要股东 Glorious Moonlight (光辉月光有限公司)、Summer Bloom (萨摩布鲁姆投资 (I))、WXAT BVI (药明康德维京)、ABG-WX Holding (HK) (汇桥-无锡控股 (香港) 有限)、嘉世康恒、HCFII WX (HK) (HCFII 无锡 (香港) 控股)、上海金药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不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

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7 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 Ge Li (李革) 及 Ning Zhao (赵宁)、刘晓钟、张朝晖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

2、本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或以其他方式拥有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3）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3、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人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公司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4、“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方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生物”）、WuXi NextCod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明码”）以及上海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医明康德”）各自的主营业务，促进各方合规健康发展，避免各方公众股东/股东利益受损，实际控制人就药明生物、明码以及医明康德与公司之间的业务划分事宜作出进一步的承诺：

1、本人确认，药明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就大分子生物药的发现、开发和生产提供相关服务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药明生物核心业务”），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就小分子化学药的发现、开发、生产及配套提供检测、临床试验服务、医疗器械检测及精准医疗研发生产服务（以下简称“公司主营业务”）。药明生物核心业务和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药明生物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人确认，明码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基因数据分析服务业务及相关投资、咨询业务，分子诊断及治疗领域的技术开发服务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明码核心业务”）。明码核心业务和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明码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3、本人确认，医明康德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正在及未来将从事临床检测产品或服务的研发与开发、医疗健康科技等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临床医学检验的核心业务（以下简称“医明康德核心业务”）。医明康德核心业务和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两者各自分别运营、独立发展，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医明康德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4、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药明生物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药明生物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药明生物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药明生物（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企业（以下简称“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药明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药明生物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5、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明码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明码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明码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明码（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明码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明码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6、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本人将行使作为医明康德的实际控制人的权力，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确保医明康德的业务经营范围围绕医明康德核心业务进行发展，以免医明康德（1）单独或连同第三方，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参股竞争企业；（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实质性的业务或财务支持。如果出现医明康德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的情况，本人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上市规则之前提下将通过本人及本人所控制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以及一致行动人、委托投票方的表决权等方式，对需要医明康德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该等业务发展之议案投反对票。

7、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人不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本人不再是药明生物（仅就本承诺函第4条而言）、明码（仅就本承诺函第5条而言）、医明康德（仅就本承诺函第6条而言）的实际控制人时；（3）公司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公司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4）国家法律法规不再对某项承诺的内容予以要

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本承诺函的任一条款终止、无效或不能强制执行的情况，均不影响本承诺函任何其他条款的效力或可强制执行性。

8、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公司公众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度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机构，聘期一年，并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际工作量确定审计费用。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2019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本公司2019年度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根据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实际工作量确定审计费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2019年3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证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19-016）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	详见2019年6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注销实施公告》	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证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临 2019-032）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锡药明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2018-2020年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公告》	详见2018年8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证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18-27）
《无锡药明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定2018-2020年持续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补充公告》	详见2018年8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证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18-33）

具体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附注十二、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详见2019年4月1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2019-021）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详见2019年7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临2019-03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5,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全药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药明、苏州药明和上海药明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合全药业	非甲烷总烃	各车间和污水站高浓度废气由RTO处理后，达标排放；污水站低浓度废气由两级臭氧氧化处理后达标排放；公斤级实验室由碱洗塔处理后达标排放	3	RTO在厂区东北角 污水站排口在B13楼顶； 公斤级实验室在B11楼顶。	非甲烷总烃：RTO： 10 mg/m ³ 、 污水站排口： 1.72mg/m ³ 公斤级实验室： 4.07mg/m ³	DB31/933-2018 DB31/1025-2016	0.64吨	4.26吨/年	不适用
	COD、氨氮	公司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新江污水站处理后排海	1	厂区西北角	COD：20.874mg/m ³ 氨氮：0.735mg/m ³ (排海公司18年数据)	GB31962-2015 DB31-199-2018	COD：5.36 吨 氨氮：0.18 吨	不适用	不适用
苏州药明	废溶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0吨	不适用	全部交由有资质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主要有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等。
	动物尸体及沾染物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5吨	不适用	
	废垫料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0吨	不适用	
	污泥、废包装容器、活性炭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5吨	不适用	
天津药明	CODcr	不规律间断排放	1	北方基地园区1个	均值35.67 mg/L	500mg/L	1.395t	30t	无

	氨氮				均值3.76 mg/L	35 mg/L	0.147t	7t	无
	BOD ₅				均值7.27mg/L	300mg/L	0.284t	不适用	无
	SS				均值11.78 mg/L	400mg/L	0.46t	不适用	无
	PH				7.24~7.89	6-9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CODcr				均值20 mg/L	500mg/L	0.157t	5.7t	无
	氨氮				均值0.106 mg/L	35 mg/L	0.0008t	0.8t	无
	BOD ₅	不规律间断排放	1	开泰园区1个	均值4.2 mg/L	300mg/L	0.033t	不适用	无
	SS				均值12.5 mg/L	400mg/L	0.098t	不适用	无
	PH				8.09~8.32	6-9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废有机溶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30.35t	不适用	均转移至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和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废硅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7.4t	不适用	
	活性炭、报废试剂及危废沾染物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7.226t	不适用	
上海药明	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或萃取剂使用后废弃的易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1.9	不适用	均转移至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燃易爆有机溶剂									
其他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6	不适用	
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或萃取剂使用后废弃的含卤素有机溶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	不适用	
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或萃取剂使用后废弃的其他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有机溶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7.5	不适用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4.9	不适用	
为防治动物传染病而需要收集和处置的废物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5.7吨	不适用	转移至上海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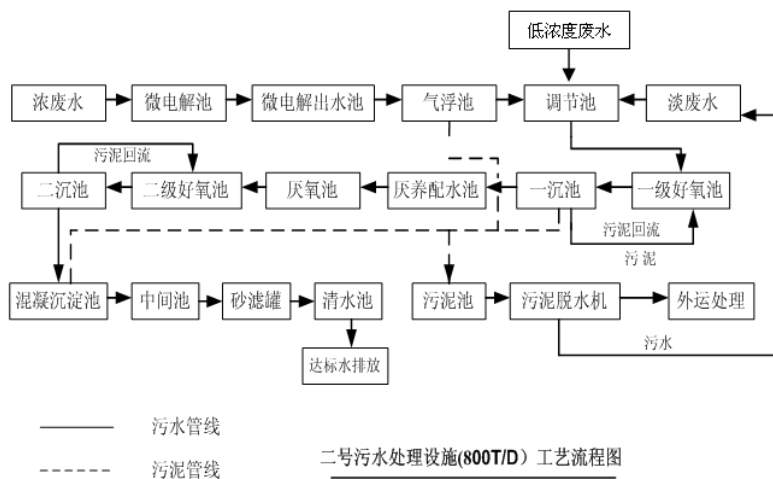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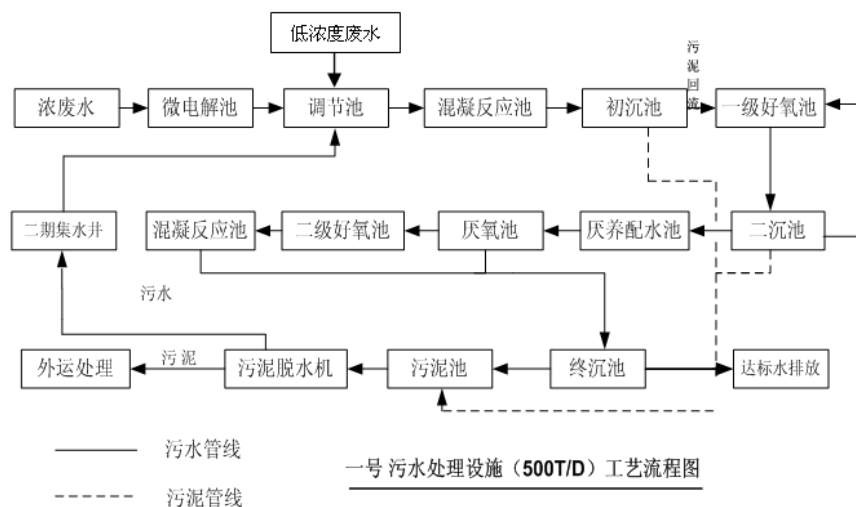
2.1 合全药业现有环保治理设施

废气处理系统: B06 车间设 2 套“两级冷凝+两级喷淋”装置、B19 车间设有 2 套“两级冷凝+两级洗涤”装置、B13 车间设 1 套“两级冷凝+两级洗涤”装置和污水处理站高浓度废气合并接入 RTO 蓄热式焚烧炉装置。污水处理站低浓度废气采用二级臭氧氧化处理; 综合楼公斤级实验室采用碱喷淋吸收装置处理。

废水处理系统: 1#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500m³/d、2#废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800m³/d, 雨水应急池容量 900m³。

固废堆场: 危废存贮于危废凉棚、ISO TANK 区和储罐区, 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存放于 1#污水处理站西侧。

2.1.1 污水处理方面



2.1.2 废气处理方面

公司现有废气主要来源于合成车间、中试车间、综合实验楼以及污水处理站。根据合全药业 VOC 减排方案（该方案已通过专家评估并已改造完成），并已按要求落实实施相关减排工作，对原有生产车间的产生 VOC 进行改造并进一步处理。目前企业共有 3 个排气筒，①为 B06、B13 和 B19 生产车间废气、储罐呼吸阀废气经“两级冷凝+两级洗涤预处理+前置洗涤塔+RTO+后置洗涤塔”处理，同时污水站高浓度废气经管路收集，经过“前置洗涤塔+RTO+后置洗涤塔”处理，一起经 3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②综合实验楼为公斤级实验，实验一般在通风柜内进行，并通过冷凝回流控制挥发性物质排放，其中高活性化合物生产少量废气经喷淋净化后在屋顶经 25m 排气筒达标排放；③污水处理站低浓度废气经二级臭氧净化后经 28m 排气筒达标排放。

2.1.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公司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化学品废包装、研发实验废液、废水处理脱水污泥、废有机溶剂、有机溶剂废物、一般工业垃圾和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处理按照公司《废弃物管理程序》执行，各类危废均有相应的分类处置要求和对应使用的包装容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法规的管理要求。

公司危险废物主要包含高浓度废液、蒸馏及反应残渣、废脱色过滤介质、废报废药品、废有机溶剂、废包装铁桶、废试剂空瓶、污水站污泥和沾染了危废的废包装材料。因公司危废产生量较大、种类较多，公司危废委托处置采用一用一备的方式，以防止某一危废编号处置单位突发情况无法及时收运，因此同一危险废物均存在两家处置单位，危废全部得到有效的处理公司与固废处置单位签有协议，各处置单位都具有相对应的处理资质和处理能力。危废转移执行了台账管理及危险废物联单转移制度，外省市危废处置均办理有完整的跨省转移手续。

生活垃圾严格按照《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行分类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工业垃圾、建筑垃圾、可回收的废金属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委托上海川康环卫清洁服务部、上海滨海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处理。

2.1.4 噪声处理方面

公司厂区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釜、各类泵、压缩机、风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采用减振处理，管道与设备接口采用软接口，横管采用弹性。吊床，并根据需要安装消声装置以及建设独立机房等措施。

2.2 苏州药明现有环保治理设施

2.2.1 污水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能力	实际处理量	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装置-主园区	2009年04月	沉淀-消毒	300吨/天	2019年1-6月约27000吨	正常运行
污水处理装置-郭巷园区	2019年04月	沉淀-除磷-消毒-	80吨/天	2019年4-6月约4500吨	正常运行

2.2.2 废气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运行情况
废气处理装置-主园区	2009年04月	活性炭吸附	正常，每季度更换活性炭
废气处理装置-郭巷园区	2019年04月	活性炭吸附	正常，每季度更换活性炭

2.2.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作为一般固废交市容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产生的生活垃圾拟采用密闭塑料桶收集，并交当地市容部门及时清运，预计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危险固体废物主要为在实验过程中或辅助活动中产生的废溶剂、废垫料、动物尸体及沾染物品和污泥、废包装容器及活性炭等。每个实验室都配有危险固废垃圾桶并张贴标识分类收集。

实验或质谱仪产生的废溶剂均用张贴了危废标识的废液桶收集交由有资质的处置单位：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实验产生的动物尸体或沾染物品包装收集后交由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实验室废气处置装置更换下的活性、废水站产生的污泥、以及实验室产生的废包装容器和废垫料均交由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等进行无害化处置。

苏州药明危险固废存放间均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并设置了防泄露托盘和地面防渗漏处理和电气的防爆。危险固废存放间现场设置废弃物分类指导和危险固废存放位置标识进行现场可视化管理。

新药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废溶剂、动物尸体、废垫料、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上危险废物均必须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处理。

2.2.4 噪声处理方面

厂区主要噪声源主要为中央空调制冷机组、锅炉和空压机，其中中央空调制冷机组均置于机房内，锅炉和空压机均置于独立房间内，实验楼所用的实验设备无强噪声设备，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经隔断、距离衰减及减震后，东、西、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类)，不会对周边环保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2.3 天津药明现有环保治理设施

2.3.1 污水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设计能力	实际处理量	运行情况
污水处理装置-北方基地	2014年12月	好氧生物处理法	1500吨/天	2019年上半年约39116吨	正常运行
污水处理装置-开泰园区	2009年7月	好氧生物处理法	350吨/天	2019年上半年约7858吨	正常运行

2.3.2 废气处理方面

治理设施名称	投运日期	处理工艺	运行情况
废气处理装置-北方基地	2014年12月	前端二次冷凝，末端活性炭吸附	正常，每月更换活性炭
废气处理装置-开泰园区	2015年1月	前端二次冷凝，末端活性炭吸附	正常，每月更换活性炭

2.3.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在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废试验品和仪器器皿的第一第二遍洗涤水等均作为危险废物处理，第三遍及以上的洗涤水经下水道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每个实验室都备有四种颜色的废液桶，白色桶：普通有机废液，红色桶：含有机卤废液，蓝色桶：硅胶粉状固体，绿色桶：普通废水废液，以上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实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产生的活性炭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约为 25t/a，作为危险废物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公司已与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公司产生的实验废液、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废物均交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合佳威立雅公司每天派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进入药明康德公司厂内收集实验室产生的各类废液，废活性炭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并非每天产生，当更换活性炭及排出污泥时，废活性炭及污泥可连同实验废液一同送至合佳威立雅公司处理。

其余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作为一般固废交市容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产生的生活垃圾拟采用袋装收集，并交当地市容部门及时清运，预计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新药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液、含腈废液、含卤废液、碱性废液、废有机树脂、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天津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等有关法规的管理要求，以上危险废物均必须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处理。场内产生的各种危险废物均交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合佳威立雅公司将每日派专用运输车辆收集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由合佳威立雅公司当天运走处置。

2.3.4 噪声处理方面

厂区主要噪声源主要为中央空调制冷机组和冷却水塔，其中换热站设备和中央空调制冷机组均置于机房内，冷却水塔置于实验楼屋顶上，实验楼所用的实验设备无强噪声设备，风机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及减震后，东、西、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3类), 北侧厂界噪声昼间叠加值均可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类), 不会对周边环保目标产生明显影响。

2.4 上海药明现有环保治理设施

2.4.1 污水处理方面

实验室清洗废水经配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厂区污水总排口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序号	污染源类别	监测内容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废水	COD	自动检测仪器	否	哈希 CODII	安装位置各污水站附近	是	瞬时采样, 2个	1次/季度	测定化学需氧量的重铬酸钾法
2	废水	PH	便携式PH电极	否	便携式PH电极		是	瞬时采样, 2个	1次/季度	便携式PH电极法
3	废水	氨氮		否			是	瞬时采样, 2个	1次/季度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2.4.2 废气处理方面

生物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气溶胶废气通过生物安全柜内部设置的 HEAP 高效空气过滤器进行过滤处理; 化学实验室产生的微量有机废气经活性炭装置净化处理后由楼顶排气筒排放或高空排放。

序号	污染源类别	监测内容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否	各废气排放口	1次/半年	HJ/T38-2017 HJ/T397-2007
2	废气	臭气	6L 气袋	否		1次/半年	GB14554-1993 GB/T14675-1993
3	废气	甲醇	气相色谱仪	否		1次/半年	HJ/T33-1999 HJ/T397-2007

2.4.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的处理方面

在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液, 废试验品和仪器器皿的第一第二遍洗涤水等均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第三遍及以上的洗涤水经下水道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每个实验室都备有四种颜色的废液桶, 白色桶: 普通有机废液, 红色桶: 含有机卤废液, 蓝色桶: 硅胶粉状固体, 绿色桶: 普通废水废液, 以上废液作为危险废物交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公司已与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公司产生的实验废液、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废物均交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每天派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进入药明康德公司厂内收集实验室产生的各类废液, 废活性炭及污水处理站污泥并非每天产生, 当更换活性炭及排出污泥时, 废活性炭及污泥可连同实验废液一同送至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其余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 作为一般固废交市容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产生的生活垃圾拟采用袋装收集, 并交当地市容部门及时清运。新药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液、含腈废液、含卤废液、碱性废液、废有机树脂、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危险废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法规的管理要求, 以上危险废物均必须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集中处置, 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处理。场内产生的各种危险废物均交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将每日派专用运输车辆收集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 均由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当天运走处置。

生物实验室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和医疗危险废弃物均委托上海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具有感染性和病理性废弃物经过高压灭菌锅后再委托上海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2.4.4 噪声处理方面

序号	污染源类别	监测内容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噪声	噪声	噪声统计分析仪	否	园区周界	1次/季度	GB12348-2008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 合全药业

序号	验收区域/项目	验收单位	批准文号	验收日期
1	一期生产项目（合成车间B06）	金山区环保局	无批文号	2005/05/09
2	二期生产项目（合成车间B13）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2]84号	2012/12/30
3	高活性化合物合成研究和实验室中试建设项目（综合实验楼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3]16号	2013/03/15
4	高端API的工艺研发国际外包服务项目（综合办公楼B02/综合实验楼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3]18号	2013/03/19
5	面向国际市场的创新药物工艺研发服务项目（综合实验楼B11）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5]130号	2015/07/29
6	医药研发中试车间项目（合成车间B19）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6]183号	2016/09/27
7	新建污水处理设施项目（B15）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6]183号	2016/09/27
8	新型生物催化剂实验室研发项目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验[2019]183号	2019/05/16
9	全球研发中心配套项目	金山区环保局	金环许[2019]202号	2019/7/1

3.2 苏州药明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制作或审批单位	文号
项目验收意见	关于对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新药安全评价及临床前和临床实验研究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报告的审核意见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苏环验[2010]24号
项目批复意见	关于对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核意见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吴环综[2017]57号
项目批复意见	关于对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苏州市吴中区环保局	吴环综[2017]75号
项目批复意见	关于对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检测中心实验室	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吴开管委审环建[2019]7号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题分析的批复		
--	-------------------	--	--

3.3 天津药明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制作或审批单位	文号
项目环评报告	北方基地项目一期实验室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北京欣国环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编写日期：2019 年 2 月
环评报告批复文件	北方基地项目一期实验室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津开环评[2019]42 号

3.4 上海药明

行政许可名称	项目文件名称	文号	审批日期
项目环评报告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8 号楼实验室项目	自贸管环保许评（2018）25 号	2019 年 8 月 6 号
项目环评报告	药明康德上海动物模型分析及研发实验平台扩建升级项目	自贸管环保许评（2017）21 号	2017 年 6 月 26 号
项目环评报告	药明康德总部基地及分析诊断服务研发中心	自贸管环保许评（2016）25 号	2016 年 6 月 8 号
项目环评报告	药物先导化合物快速发现与筛选技术平台	自贸管环保许评（2018）10 号	2018 年 4 月 19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4.1 合全药业

公司已按《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上海市实施“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若干规定》、《上海市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指南(试行)》的要求，编制全厂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在此基础上按照《上海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试行)》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在上海市金山区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号：02-310116-2016-009-H；备案时间：2016 年 8 月 11 日。

4.2 苏州药明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并在 2016 年 08 月 23 日在苏州市吴中区环境监察大队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20506-2016-009-2。

4.3 天津药明

已制订《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在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监察支队备案，备案编号：120116-KF-2016-04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5.1 合全药业

排污信息					
监测类型	监测指标	统一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监测频次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废水	pH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5~9.5 (无量纲)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CODcr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BOD5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35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悬浮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4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氨氮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动植物油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氯离子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8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苯系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硫酸盐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氰化物（以 CN ⁻ 计）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0.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氟化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总锌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硫化物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色度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64 倍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挥发酚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石油类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1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阴离子洗涤剂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2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总氮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7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总磷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苯胺类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废水	总有机碳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35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4-2008)
废水	急性毒性 (HgCl ₂ 毒性当量)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年度	0.07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4-2008)
废水	二氯甲烷	WS11201001 污水总排口	季度	0.3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4-2008)
废气	甲醇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5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氯化氢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非甲烷总烃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7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臭气浓度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1500 (无量纲)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废气	VOCs	RTO 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氨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30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废气	硫化氢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5mg/m ³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废气	臭气浓度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1000（无量纲）	《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废气	VOCs	污水站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公斤级废气排口	季度	7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废气	VOCs	公斤级废气排口	季度	按标准执行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噪声	昼间	东厂界	半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噪声	昼间	南厂界	半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噪声	昼间	西厂界	半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噪声	昼间	北厂界	半年	6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		半年	5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	--	----	----------	-------------------------------

5.2 苏州药明

	主要污染物	监测频次
废水	COD、氨氮、SS、TP	每年一次
废气	氨	每年一次

5.3 天津药明

	主要污染物	监测频次
废水	CODcr、氨氮、BOD5、SS、PH	每季度一次
废气	VOCs	每年一次

5.4 上海药明

监测开展方式	自动监测废水；手工监测废气和噪声； 废水监测频次：1次/季度 废气监测频次：1次/半年 噪声监测频次：1次/季度
监测委托单位	第三方委外监测（废水：上海巨浪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噪声、 废气：上海纺织节能环保中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环境管理体系

为确保环境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药明康德根据不同运营所在地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在“遵纪守法、防治污染、节能降耗、和谐发展”的环境保护方针下，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EHS 事故或事件报告调查制度》等一系列的环保制度，涉及环境管理、培训与应急等各方面。同时，药明康德设立了公司级与部门级的环境、健康与安全（EHS）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检查、督促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

(2) 污染防治

作为以提供实验室研发、研究生产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公司，药明康德只有少数附属公司涉及生产环节。公司在研发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VOCs）、臭氧消耗物质（ODS）等。公司为研发及生产场所配备相应的通风设施，确保所有涉及挥发性有机物的研发及生产操作均在有局部通风的通风橱或排风罩内进行，并规定对各类存放化学品的容器及时加盖，以减少挥发性有机物的挥发。公司产生的废水排放包括生活污水、研发与生产废水。公司配置污水处理设置，对研发与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后排放至市政管网。

公司重视运营活动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为确保达标排放，公司定期对废水排放、噪声、大气污染物排放等进行监测与记录。同时，公司遵守运营所在地政府部门的要求，开展废水排放在线监测设置及联网工作，不断完善排污监控与信息公示系统。2019年，公司在位于上海外高桥的污水站增设2台COD在线监测系统，配合监管要求提升废水排放信息的透明度。药明康德的附属公司合全药业与天津药明属于中国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因此，公司也不断加强

对其排放物的减排与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 废弃物管理

公司产生的废弃物包括日常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活动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等。公司制定了《废弃物预处理、分类、收集、转运管理要求》，以规范各类废弃物的分类、收集与管理程序。合全药业制定了《废弃物管理程序》，规范工厂废弃物在产生、收集、分类、标签、记录、储存、运输、处置等环节的监督与管理，避免废弃物对环境造成污染。

公司对危险废物实行分类管理、集中处置的原则，并通过采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易于降解、便于回收利用的材料，减少危险废弃物的产生，实现危险废弃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2018 年，武汉药明按照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对危险废液间进行了改造，确保了危险废液得到合理的、安全的收集和处置。

(4) 能源管理与气候变化应对

公司的能源消耗主要包括电力、天然气、自有车辆的耗油等。能源利用也是公司产生温室气体排放的主要环节。因此，公司致力于通过优化工艺、节能技改等多项措施，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在实现降本增效的同时，降低公司运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此外，公司在办公室、实验室倡导绿色办公理念，通过倡导减少用纸、随手关灯、随手关门、规范空调温度等将节能减排融入每个员工的行动中。

(5) 水资源使用

公司用水的主要来源为市政供水，此外我们回用空调冷凝水，通过技术改进、循环利用等方式，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2018 年，天津药明通过将蒸汽冷凝水用于洗瓶间供水，厕所供水及楼顶水箱补水，实现每天回收利用冷凝水约 45 吨。此外，武汉药明对所有水龙头安装节水阀，降低单位时间用水量。

(6) 绿色化学

发生化学品泄漏可能导致人员人身伤害事故，也可能导致对大气、土壤、水体产生的环境污染事故。为此，公司制定了《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内含对各类化学品管理规定、化学品的报废处置等相关内容。公司也制定了《化学品泄漏专项应急预案》，对化学品泄漏的预防和预警、响应程序、应急处置的基本原则与措施等进行了规范。此外，合全药业制定了《消耗臭氧层物质使用的制度》，并在购买设备时，优先选用环保制冷剂的设备，减少臭氧破坏。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44,068,330	81.05	0	0	0	-614,458,864	-614,458,864	329,609,466	28.1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2,500,000	1.07	0	0	0	-12,500,000	-12,50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64,302,930	22.69	0	0	0	-163,626,447	-163,626,447	100,676,483	8.6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8,021,600	22.15	0	0	0	-163,595,100	-163,595,100	94,426,500	8.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81,330	0.54	0	0	0	-31,347	-31,347	6,249,983	0.53
4、外资持股	667,265,400	57.29	0	0	0	-438,332,417	-438,332,417	228,932,983	19.5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67,265,400	57.29	0	0	0	-438,332,417	-438,332,417	228,932,983	19.57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0,672,756	18.95	5,321,200	0	0	614,427,517	619,748,717	840,421,473	71.83
1、人民币普通股	104,198,556	8.95	0	0	0	614,427,517	614,427,517	718,626,073	61.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16,474,200	10.00	5,321,200	0	0	0	5,321,200	121,795,400	10.41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164,741,086	100	5,321,200			-31,347	5,289,853	1,170,030,939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首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后股票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已于 2019 年 1 月 4 日部分行使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招股说明书所述的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发行 5,321,2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份（以下简称“超额配售股份”）。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上述超额配售股份定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结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1）、《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后股票上市交易及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2）。

2、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8 年 4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678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419.8556 万股，并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涉及公司 20 名股东。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量为 614,427,5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8 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6）。

3、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不符合《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要求，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11 人，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1,347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6,249,983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2）以及 2019 年 3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6）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7）。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7 月，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1,170,030,939 股，本次转增共计 468,012,375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38,043,314 股。该事项发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依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已按转增后的股数计算报告期间的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并也相应地调整了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转增前	转增后
基本每股收益	0.91 元/股	0.65 元/股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18 元/股	10.84 元/股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员工限制性股票 (注 1)	2,512,532	0	-12,539	2,499,993	股权激励	2019 年 11 月 11 日
员工限制性股票 (注 1)	1,884,399	0	-9,404	1,874,995	股权激励	2020 年 11 月 11 日
员工限制性股票 (注 1)	1,884,399	0	-9,404	1,874,995	股权激励	2021 年 11 月 11 日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88,851,600	88,851,6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81,447,300	81,447,3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WuXi AppTec (BVI) Inc.	81,000,000	81,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74,043,000	74,043,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嘉世康恒 (天津)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1,892,000	71,892,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	62,725,500	62,725,5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362,300	49,362,3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明珠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4,808,600	14,808,6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国寿成达 (上海) 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2,500,000	12,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Yunfeng II WX Limited	12,340,800	12,340,8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 年 5 月 8 日

SCC Growth III Holdco B, Ltd.	12,340,800	12,340,8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上海杰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340,800	12,340,8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Brilliant Rich Global limited	5,643,952	5,643,95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LCH Investment Limited	5,130,865	5,130,86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深圳市平安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唐山京冀协同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3,7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上海云锋衡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750,000	3,75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运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宁波弘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	2,5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	2019年5月8日
合计	620,708,847	614,427,517	-31,347	6,249,983	/	/

注 1：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不符合《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要求，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 11 人，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1,347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 6,249,983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完成注销。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8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 1：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户数 46,821 户，其中：A 股 46,769 户，H 股登记股东 52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1)	5,325,798	121,773,298	10.4077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WuXi AppTec (BVI) Inc.	0	81,000,000	6.9229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G&C VI Limited	0	81,000,000	6.9229	81,000,000	未知	0	境外法人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3,000,000	78,447,300	6.7047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10,749,566	78,102,034	6.6752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国开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3,069	63,188,931	5.4006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0	59,234,400	5.0626	59,234,400	未知	0	境外法人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15,424,400	58,618,600	5.0100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	-5,540,058	57,185,442	4.8875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G&C V Limited	0	41,390,100	3.5375	41,390,10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21,773,29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21,773,298				
WuXi AppTec (BVI) Inc.	8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00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I) PTE. LTD.	78,447,3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47,300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78,102,034	人民币普通股	78,102,034				
国开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188,931	人民币普通股	63,188,931				
ABG-WX HOLDING (HK) LIMITED	58,618,600	人民币普通股	58,618,600				
HCFII WX (HK) Holdings Limited	57,185,442	人民币普通股	57,185,442				
上海金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837,037	人民币普通股	34,837,037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2,0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3,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330,161	人民币普通股	21,330,1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 G&C VI Limited、G&C IV Hong Kong Limited、G&C V Limited 同为 Ge Li（李革）控制；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提名并获选委任的公司董事 Xiaomeng Tong（童小蒙）的近亲属持有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最终控制方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G&C VI Limited	81,000,0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2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59,234,4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3	G&C V Limited	41,390,1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4	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21,5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5	G&C VII Limited	21,435,0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6	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445,25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7	Fertile Harvest Investment Limited (沃茂投资有限公司)	16,464,71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8	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39,9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9	上海瀛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478,700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10	Eastern Star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东星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5,217,473	2021 年 5 月 8 日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同为实际控制人 Ge Li (李革)、Ning Zhao (赵宁)、刘晓钟和张朝晖一致控制。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Edward Hu（胡正国）	首席财务官	离任
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	首席财务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Edward Hu（胡正国）先生为更加专注并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本公司业务及内部管理，更好地履行联席首席执行官的岗位职责，Edward Hu（胡正国）先生辞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职务，但仍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联席首席执行官、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经本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提名，同意聘任 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先生担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所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首席财务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704,165,625.09	5,760,604,147.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152,358,941.78	2,125,333,652.33
衍生金融资产	3	13,264,588.13	37,053,847.99
应收票据	4	4,756,640.00	2,708,500.00
应收账款	5	2,503,271,390.27	1,994,688,445.37
预付款项	7	94,568,833.01	78,279,297.10
其他应收款	8	39,521,434.43	89,329,521.77
其中: 应收利息		2,927,743.82	1,297,144.52
应收股利		-	-
存货	9	1,092,358,688.72	952,473,377.38
合同资产	10	322,440,843.48	384,530,263.19
其他流动资产	13	388,230,582.09	381,600,095.06
流动资产合计		11,314,937,567.00	11,806,601,147.3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7	786,666,974.73	655,557,675.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2,516,440,218.84	2,079,310,692.63
固定资产	21	3,737,880,474.76	3,491,176,791.95
在建工程	22	1,952,626,167.22	1,526,983,398.38
使用权资产	25	768,727,309.32	-
无形资产	26	773,679,920.93	626,492,472.61
商誉	28	1,248,827,863.51	1,144,075,895.78
长期待摊费用	29	1,024,061,639.08	1,039,582,35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253,786,839.70	250,174,75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50,787,678.37	47,246,710.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13,485,086.46	10,860,600,753.48
资产总计		24,428,422,653.46	22,667,201,900.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1,294,936,329.76	1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	17,605,390.15	-
衍生金融负债	34	103,301,484.07	153,292,270.18
应付票据	35	16,345,672.81	19,362,968.27
应付账款	36	465,269,265.86	379,361,422.80
应付职工薪酬	38	401,487,246.44	548,388,970.23
应交税费	39	186,614,709.48	203,924,217.76
其他应付款	40	1,584,223,480.00	1,418,046,171.41

其中：应付利息		4,055,409.45	166,055.54
应付股利		63,499,684.82	-
合同负债	41	697,159,712.73	681,863,41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100,972,553.14	234,808,155.17
其他流动负债	44	1,962,064.60	3,010,136.90
流动负债合计		4,869,877,909.04	3,762,057,725.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	15,000,000.00	15,000,000.00
租赁负债	47	741,369,661.93	-
递延收益	51	404,275,790.24	418,842,93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158,078,832.54	111,747,212.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110,655,263.70	194,323,218.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9,379,548.41	739,913,366.14
负债合计		6,299,257,457.45	4,501,971,091.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1,170,030,939.00	1,164,741,086.00
资本公积	55	11,634,457,232.48	11,977,422,142.52
减：库存股	56	281,880,834.32	285,988,954.90
其他综合收益	57	108,240,017.57	56,291,730.54
盈余公积	59	87,709,227.10	87,709,227.10
未分配利润	60	5,037,558,299.40	4,687,845,59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56,114,881.23	17,688,020,821.28
少数股东权益		373,050,314.78	477,209,988.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29,165,196.01	18,165,230,80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428,422,653.46	22,667,201,900.81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5,049,627.02	4,472,837,98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9,373,139.86	570,723,837.61
预付款项		1,364,763.65	1,326,089.58
其他应收款	2	2,434,694,163.76	2,204,369,610.09
其中：应收利息		2,927,743.82	1,297,144.52
应收股利		282,651,826.39	782,651,826.39
其他流动资产		9,054,476.91	10,110,894.94
流动资产合计		5,499,536,171.20	7,259,368,417.6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	7,500,451,302.77	6,006,473,541.02
无形资产		92,049,812.50	90,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2,501,115.27	6,096,973,541.02
资产总计		13,092,037,286.47	13,356,341,958.69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4,967.45	9,113,732.05
应交税费		13,503,542.93	1,458,557.54
其他应付款		377,997,458.41	358,686,709.7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63,499,684.82	-
流动负债合计		391,635,968.79	369,258,999.3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91,635,968.79	369,258,99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0,030,939.00	1,164,741,086.00
资本公积		11,606,151,308.33	11,245,781,385.46
减：库存股		281,880,834.32	285,988,954.90
盈余公积		87,709,227.10	87,709,227.10
未分配利润		118,390,677.57	774,840,21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00,401,317.68	12,987,082,95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92,037,286.47	13,356,341,958.69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94,358,446.72	4,409,207,179.00
其中：营业收入	61	5,894,358,446.72	4,409,207,179.00
二、营业总成本		4,748,981,066.40	3,477,246,362.59
其中：营业成本	61	3,608,282,848.23	2,642,683,523.02
税金及附加	62	15,445,959.07	17,023,281.50
销售费用	63	208,513,527.62	152,679,970.58
管理费用	64	656,278,678.98	427,534,283.37
研发费用	65	243,622,392.63	177,524,741.58
财务费用	66	16,837,659.87	59,800,562.54
其中：利息费用		15,802,881.42	45,520,982.99
利息收入		51,843,352.44	5,696,687.20
加：其他收益	67	68,603,942.62	35,604,074.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125,938,662.80	59,609,150.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52,776,276.30	29,900,060.62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54,393,337.64	381,452,524.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1,152,176.90	5,648,383.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625,651.08	1,371,204.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2,074,208.96	-287,287.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7,074,331.24	1,415,358,866.37
加：营业外收入	74	974,243.90	13,125,820.59
减：营业外支出	75	6,581,853.06	3,453,853.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466,722.08	1,425,030,833.79
减：所得税费用	76	176,501,709.84	120,961,158.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4,965,012.24	1,304,069,675.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4,965,012.24	1,304,069,675.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6,762,343.00	1,271,897,196.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02,669.24	32,172,47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612,618.59	-22,628,814.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948,287.03	-27,117,632.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948,287.03	-27,117,632.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	-

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7,251,127.90	-65,884,093.68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97,159.13	38,766,461.37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64,331.56	4,488,817.9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0,577,630.83	1,281,440,86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8,710,630.03	1,244,779,564.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67,000.80	36,661,296.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9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9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2019 年 7 月，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1,170,030,939 股，本次转增共计 468,012,375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38,043,314 股。该事项发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依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公司已按转增后的股数计算报告期间的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并也相应地调整了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1,817,503.37	-
销售费用		-	17,500.00
管理费用		18,003,890.95	10,479,371.7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7,277,960.65	-1,038,783.44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59,149,242.31	5,900,023.11
加：其他收益		1,007,120.29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8,433,436.82	6,959,17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9,302.2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006.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446,425.69	-2,489,904.03
加：营业外收入		-	3,095,337.61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46,425.69	605,433.58
减：所得税费用		6,254,646.52	179,657.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91,779.17	425,776.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91,779.17	425,776.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191,779.17	425,776.21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45,222,516.02	4,296,120,940.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753,612.80	173,351,74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	140,152,559.56	64,909,28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0,128,688.38	4,534,381,97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2,248,603.84	1,667,250,753.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1,392,799.30	1,479,406,65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286,821.95	499,621,80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	361,393,609.16	389,845,98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1,321,834.25	4,036,125,20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	978,806,854.13	498,256,77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43,075.92	79,845,809.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374,932.34	25,587,52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3,067.02	3,188,560.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	-	5,431,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491,075.28	114,053,599.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26,050,218.61	844,763,707.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8,567,698.70	3,033,204,711.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2)	115,667,306.2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0,285,223.57	3,877,968,41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794,148.29	-3,763,914,819.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234,865.59	2,160,661,257.2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4,936,329.76	833,744,633.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3,171,195.35	2,994,405,890.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700,547,033.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4,142,713.09	56,767,016.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9,205,387.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	1,176,511,648.69	47,714,792.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0,654,361.78	805,028,84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83,166.43	2,189,377,04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55,489.20	-9,507,706.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	-2,057,925,949.79	-1,085,788,70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7,690,780.22	2,466,143,80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	3,699,764,830.43	1,380,355,097.70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96,688.18	4,867,61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96,688.18	4,867,617.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23,708.69	14,818,226.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7,503.37	15,030,31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9,631.47	6,065,40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80,843.53	35,913,94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5,844.65	-31,046,32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8,433,436.82	1,816,836.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696,823.74	167,984,42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7,130,260.56	169,801,262.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5,000.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4,885,800.01	2,137,738,838.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119,309.89	200,077,311.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4,720,109.90	2,337,816,15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589,849.34	-2,168,014,88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234,865.59	2,160,661,25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234,865.59	2,160,661,257.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676,505.42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19,183.96	18,528,67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995,689.38	18,528,678.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760,823.79	2,142,132,578.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53,529.9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7,788,358.43	-56,928,63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2,837,985.45	120,215,34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5,049,627.02	63,286,708.51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4,741,086.00	11,977,422,142.52	285,988,954.90	56,291,730.54	-	87,709,227.10	4,687,845,590.02	17,688,020,821.28	477,209,988.27	18,165,230,809.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28,408,316.31	-28,408,316.31	-1,123,736.55	-29,532,052.8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4,741,086.00	11,977,422,142.52	285,988,954.90	56,291,730.54	-	87,709,227.10	4,659,437,273.71	17,659,612,504.97	476,086,251.72	18,135,698,75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89,853.00	-342,964,910.04	-4,108,120.58	51,948,287.03	-	-	378,121,025.69	96,502,376.26	-103,035,936.94	-6,533,560.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1,948,287.03	-	-	1,056,762,343.00	1,108,710,630.03	51,867,000.80	1,160,577,630.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5,289,853.00	368,545,319.84	-1,427,228.91	-	-	-	-	375,262,401.75	962,734.38	376,225,136.13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21,200.00	302,913,665.59	-	-	-	-	-	308,234,865.59	-	308,234,86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67,027,536.16	-	-	-	-	-	67,027,536.16	962,734.38	67,990,270.54
4. 其他	-31,347.00	-1,395,881.91	-1,427,228.91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680,891.67	-	-	-	-678,641,317.31	-675,960,425.64	-	-675,960,425.6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	-	-2,680,891.67	-	-	-	-678,641,317.31	-675,960,425.64	-	-675,960,425.64

配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4,450,220.24	-	-	4,450,220.24	-	4,450,220.24
2. 本期使用	-	-	-	-	-4,450,220.24	-	-	-4,450,220.24	-	-4,450,220.24
(六) 其他	-	-711,510,229.88	-	-	-	-	-	-711,510,229.88	-155,865,672.12	-867,375,902.00
四、本期末余额	1,170,030,939.00	11,634,457,232.48	281,880,834.32	108,240,017.57	-	87,709,227.10	5,037,558,299.40	17,756,114,881.23	373,050,314.78	18,129,165,196.01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3,029,093,859.31	-	138,283,654.91	-	21,296,260.74	2,215,918,738.28	6,342,379,513.24	395,630,817.48	6,738,010,33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49,466,143.95	-	-	238,087,241.92	188,621,097.97	-	188,621,097.97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3,029,093,859.31	-	88,817,510.96	-	21,296,260.74	2,454,005,980.20	6,531,000,611.21	395,630,817.48	6,926,631,42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4,198,556.00	2,115,300,628.33	-	-27,117,632.31	-	-	1,271,897,196.89	3,464,278,748.91	17,003,918.81	3,481,282,667.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7,117,632.31	-	-	1,271,897,196.89	1,244,779,564.58	36,661,296.55	1,281,440,861.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198,556.00	2,036,617,369.67	-	-	-	-	-	2,140,815,925.67	1,469,822.57	2,142,285,748.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4,198,556.00	2,026,086,844.00	-	-	-	-	-	2,130,285,400.00	-	2,130,28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530,525.67	-	-	-	-	-	10,530,525.67	1,469,822.57	12,000,348.24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9,205,387.83	-19,205,387.8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19,205,387.83	-19,205,387.83
4.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	-	-	-	-	-	-	-	-	-	-

者权益内部 结转										
(五) 专项 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3,855,085.51	-	-	3,855,085.51	-	3,855,085.51
2. 本期使用	-	-	-	-	-3,855,085.51	-	-	-3,855,085.51	-	-3,855,085.51
(六) 其他	-	78,683,258.66	-	-	-	-	-	78,683,258.66	-1,921,812.48	76,761,446.18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041,985,556.00	5,144,394,487.64	-	61,699,878.65	-	21,296,260.74	3,725,903,177.09	9,995,279,360.12	412,634,736.29	10,407,914,096.41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64,741,086.00	11,245,781,385.46	285,988,954.90	-	-	87,709,227.10	774,840,215.71	12,987,082,959.37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64,741,086.00	11,245,781,385.46	285,988,954.90	-	-	87,709,227.10	774,840,215.71	12,987,082,95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289,853.00	360,369,922.87	-4,108,120.58	-	-	-	-656,449,538.14	-286,681,641.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2,191,779.17	22,191,779.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89,853.00	360,369,922.87	-1,427,228.91	-	-	-	-	367,087,004.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21,200.00	302,913,665.59	-	-	-	-	-	308,234,86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58,852,139.19	-	-	-	-	-	58,852,139.19
4. 其他	-31,347.00	-1,395,881.91	-1,427,228.91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2,680,891.67	-	-	-	-678,641,317.31	-675,960,425.64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2,680,891.67	-	-	-	-678,641,317.31	-675,960,42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0,030,939.00	11,606,151,308.33	281,880,834.32	-	-	87,709,227.10	118,390,677.57	12,700,401,317.68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37,787,000.00	2,311,987,976.95	-	-	-	21,296,260.74	177,123,518.46	3,448,194,756.15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7,787,000.00	2,311,987,976.95	-	-	-	21,296,260.74	177,123,518.46	3,448,194,75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4,198,556.00	2,026,086,844.00	-	-	-	-	425,776.21	2,130,711,176.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25,776.21	425,776.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198,556.00	2,026,086,844.00	-	-	-	-	-	2,130,285,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4,198,556.00	2,026,086,844.00	-	-	-	-	-	2,130,285,4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985,556.00	4,338,074,820.95	-	-	-	21,296,260.74	177,549,294.67	5,578,905,932.36

法定代表人：Ge Li（李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Ellis Bih-Hsin Chu（朱璧辛）会计机构负责人：孙瑾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前身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系由江苏太湖水集团有限公司、John J. Baldwin 与 China Techs Inc.于 2000 年 12 月在江苏无锡投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经过数次股权变更，本公司变更为股东 WuXi AppTec (BVI) Inc. (“AppTec BVI”)在江苏省无锡市投资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 (“WuXi Cayman”)为本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于 2007 年 8 月，WuXiCayman 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纽交所”)挂牌上市，并于 2015 年 12 月退市。本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经营期限为 50 年，原注册资本为 20,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55,029,234.82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23 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并经无锡市商务局锡商资审[2016]3 号批准，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528,507,239.48 元及盈余公积人民币 77,784,458.14 元转增资本，其中人民币 744,970,765.18 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861,320,932.44 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

根据 2016 年 3 月 14 日股东 AppTec BVI 与 32 名受让方签署的关于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规定，AppTecBVI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1% 股权分别转让给 G&C V Limited 等 32 名受让方。2016 年 3 月 17 日，该事项已获无锡市滨湖区商务局锡滨商外[2016]22 号批复同意。2016 年 3 月 23 日，该事项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 10 日董事会决议及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规定，G&C VII Limited 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2% 股权转让给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8 日董事会决议及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规定，G&C V Limited 等 10 名投资者将其持有本公司的共计 2.5% 股权转让给 LCH Investment Limited 等 6 名投资者。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9 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7,787,000.00 元，已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沅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6 名投资者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及之前一次性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7,787,000.00 元。

根据 2017 年 2 月 17 日的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全体出资人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并更名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人民币 3,249,774,976.95 元，按 1: 0.2886 的比例折股 937,787,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余额人民币 2,311,987,976.95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其中包含本公司于股改基准日当日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人民币 282,472.57 元)。据此，股份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937,787,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7,787,000.00 元。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24183068U 的营业执照，现法定代表人为 GeLi (李革)。

2018 年 4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678 号《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104,198,55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18 年 5 月 2 日，本公司完成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4,198,556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60 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1,985,556.00 元。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拟定的激励对象发放股权激励，共有 1,353 位激励对象实际认购 6,281,330 股。上述交易完成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8,266,886.00 元。

2018 年 11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1792 号《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核准本公司新发行不超过 211,461,7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

2018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116,474,200 股，发行价格为港元 68.00 元/股。于 2019 年 1 月 4 日，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联席全球协调人（代表国际承销商）部分行使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招股说明书所述的超额配售权，本公司额外发行 5,321,2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份。

2019 年 6 月 18 日，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要求，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1,347 股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170,030,939.00 元

报告期内，Ge Li（李革）先生及 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最终控制方”）共同控制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合成药物性小分子化合物、化合物库和精细化工产品的制造、加工，新药、计算机软件及数据库的开发、研制以及组合化学和药品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经营本集团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自有批租土地的房产开发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详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以下披露内容。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附注五、4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提供劳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的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

中的较高者。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

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双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详见附注五、21.3.2。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当月月初的市场汇价中间价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

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

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0.1.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1.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1.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0.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本集团认为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0.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0.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0.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10.4 负债和权益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

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0.4.1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或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0.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 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 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 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 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 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 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 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 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除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以外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2。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2。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2。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5.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2。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1.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1.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21.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1.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1.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5%-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7	0%-10%	12.86%-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5	0%	40%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预计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净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一)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二)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三)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四)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按照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客户关系和专利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
商标使用权	直线法	10-30	-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3-5	-
客户关系	直线法	10-15	-
专利	直线法	5-10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

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负债分别以非流动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租赁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6.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36.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6.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服务包括小分子发现，例如合成化学、药物化学、分析化学、生物、药物代谢动力学（DMPK）/药物吸收、分布、代谢及排泄（ADME）、毒理及生物分析服务。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服务包括医疗器械安全测试服务的专业解决方案与细胞及基因疗法的全面生产及测试。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临床研究服务包括临床开发服务及现场管理（SMO）服务。临床开发服务分别包括项目计划、I 期至 IV 期临床试验的临床手术、监控及管理、结果研究和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服务；嵌入式外包及临床信息学。SMO 服务包括项目管理及临床现场管理服务。
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	CMO/CDMO 服务是一个一体化平台，支持开发生产工序及生产先

及生产业务 ("CMO/CDMO 服务") 进的中间体和活性药物成分及配方开发与药剂产品的生产、化学药物临床前及临床试验、新药申请及商业供应及早期至后期的广泛开发。

其他 其他主要包括行政服务收入、销售原材料和销售废料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或者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项目研发前期费用等)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且该商品或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或服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但该商品或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包含该商品或服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的成本和履行合同的成本。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推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67,由于与购建或购置的固定资产相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40.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67,由于直接与发生的期间费用相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4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28和附注五、35。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

套期会计

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本集团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现金流量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集团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处理。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记录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此外，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将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本集团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以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本集团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方式进行会计处理；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重要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判断履约义务及履约义务完成时间的判断

本集团与不同的客户签订各类不同的合同，为确认履约义务完成的时间，集团管理层对合同条款进行分析与评估。新收入准则要求管理层对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进行分析，判断 FFS 类收入何时应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及何时应在某一时点确认。

对部分 FFS 业务模式下的合同，集团管理层判断该类合同相关履约义务应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管理层需要判断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中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集团管理层的判断和分析考虑了相关合同的适用法律法规并参考外部法律律师的意见(如适用)。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集团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根据商品或者服务的性质，集团管理层需要判断采用投入法或者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部分 FFS 业务模式下的合同，集团管理层判断集团在向客户交付递交物并且被客户验收后拥有现时收款权力，因此集团管理层认为相关履约义务在该时点被完成。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做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商誉的减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确定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计算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的税前折现率。商誉可回收金额的估计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包括对相关资产或资产组未来现金流、折现率及长期平均增长率等关键参数的判断。如果未来实际现金流量低于预计现金流量或其他造成预计现金流量的事项发生，则可能产生重大的商誉减值损失。如果未来实际现金流量低于预计现金流量或其他造成预计现金流量的事项发生，则可能产生重大的商誉减值损失。

长期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是否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在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长期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长期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相关计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计量

集团对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对非上市公司或者基金的投资，确定其公允价值时，需采用估值技术并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该类投资由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假设和估计。这些假设和估价的变化可能导致相关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变化。

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费用按照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或者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评估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层负责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在授予日或者重估日，管理层对权益工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假设包括评估日权益价格、预期的波动率和无风险利率等。这些参数的变化可能会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而对股份支付的费用产生重大影响。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就固定资产厘定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的。当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少于先前估计，本集团将会提高固定资产的折旧、处置或报废技术过时的资产。

无形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就无形资产厘定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无形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可能因技术革新及竞争对手就回应严峻的行业竞争而有重大改变。当无形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少于先前估计，本集团将会提高无形资产的摊销、处置或报废技术过时的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由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该些子公司没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债务人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集团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5。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金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预计未来可实现净值为判断基础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存货的预计可实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识别存在跌价迹象的存货以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的账面价值。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	------	------------------

		称和金额)
变更内容：提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准则； 变更原因：准则修订	董事会批准	本准则对期初数的影响参见附注五、44(3)。

其他说明：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暨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依照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60,604,147.14	5,760,604,147.1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25,333,652.33	2,125,333,652.33	-
衍生金融资产	37,053,847.99	37,053,847.99	-
应收票据	2,708,500.00	2,708,500.00	-
应收账款	1,994,688,445.37	1,994,688,445.37	-
预付款项	78,279,297.10	78,279,297.10	-
其他应收款	89,329,521.77	89,329,521.77	-
其中：应收利息	1,297,144.52	1,297,144.52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952,473,377.38	952,473,377.38	-
合同资产	384,530,263.19	384,530,263.19	-
其他流动资产	381,600,095.06	381,600,095.06	-
流动资产合计	11,806,601,147.33	11,806,601,147.33	-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55,557,675.24	655,557,675.2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79,310,692.63	2,079,310,692.63	-
固定资产	3,491,176,791.95	3,491,176,791.95	-
在建工程	1,526,983,398.38	1,526,983,398.38	-
使用权资产	-	721,325,428.16	721,325,428.16
无形资产	626,492,472.61	626,492,472.61	-
商誉	1,144,075,895.78	1,144,075,895.78	-
长期待摊费用	1,039,582,358.15	1,039,582,358.1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174,757.91	242,941,016.80	-7,233,741.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246,710.83	40,418,596.27	-6,828,114.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60,600,753.48	11,567,864,325.97	707,263,572.49
资产总计	22,667,201,900.81	23,374,465,473.30	707,263,572.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衍生金融负债	153,292,270.18	153,292,270.18	-
应付票据	19,362,968.27	19,362,968.27	-
应付账款	379,361,422.80	379,361,422.80	-
应付职工薪酬	548,388,970.23	548,388,970.23	-
应交税费	203,924,217.76	203,924,217.76	-
其他应付款	1,418,046,171.41	1,418,046,171.41	-
其中: 应付利息	166,055.54	166,055.54	-
应付股利	-	-	-
合同负债	681,863,412.40	681,863,412.4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808,155.17	396,693,664.81	161,885,509.64
其他流动负债	3,010,136.90	3,010,136.90	-
流动负债合计	3,762,057,725.12	3,923,943,234.76	161,885,50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
租赁负债	-	629,092,766.99	629,092,766.99
递延收益	418,842,935.80	418,842,935.8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747,212.22	111,747,212.2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4,323,218.12	140,140,566.84	-54,182,651.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913,366.14	1,314,823,481.85	574,910,115.71
负债合计	4,501,971,091.26	5,238,766,716.61	736,795,62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4,741,086.00	1,164,741,086.00	-
资本公积	11,977,422,142.52	11,977,422,142.52	-
减: 库存股	285,988,954.90	285,988,954.90	-
其他综合收益	56,291,730.54	56,291,730.54	-
盈余公积	87,709,227.10	87,709,227.10	-
未分配利润	4,687,845,590.02	4,659,437,273.71	-28,408,31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88,020,821.28	17,659,612,504.97	-28,408,316.31
少数股东权益	477,209,988.27	476,086,251.72	-1,123,736.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65,230,809.55	18,135,698,756.69	-29,532,05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67,201,900.81	23,374,465,473.30	707,263,572.4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及公告,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修订后的上述会计准则。根据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72,837,985.45	4,472,837,985.4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723,837.61	570,723,837.61	-
预付款项	1,326,089.58	1,326,089.58	-
其他应收款	2,204,369,610.09	2,204,369,610.09	-
其中：应收利息	1,297,144.52	1,297,144.52	-
应收股利	782,651,826.39	782,651,826.39	-
其他流动资产	10,110,894.94	10,110,894.94	-
流动资产合计	7,259,368,417.67	7,259,368,417.67	-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006,473,541.02	6,006,473,541.02	-
无形资产	90,500,000.00	90,50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6,973,541.02	6,096,973,541.02	-
资产总计	13,356,341,958.69	13,356,341,958.69	-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113,732.05	9,113,732.05	-
应交税费	1,458,557.54	1,458,557.54	-
其他应付款	358,686,709.73	358,686,709.73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流动负债合计	369,258,999.32	369,258,999.32	-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69,258,999.32	369,258,999.32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4,741,086.00	1,164,741,086.00	-
资本公积	11,245,781,385.46	11,245,781,385.46	-
减：库存股	285,988,954.90	285,988,954.90	-
盈余公积	87,709,227.10	87,709,227.10	-
未分配利润	774,840,215.71	774,840,215.71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87,082,959.37	12,987,082,959.3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56,341,958.69	13,356,341,958.69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	0%, 6%, 10%(4月1日起降低至9%), 16%(4月1日起降低至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实缴额	1-7%
企业所得税	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	15%-27.64%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实缴额	1-2%
河道管理费	流转税的实缴额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原名: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康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无锡药明康德一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北京药明康德新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无锡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无锡合全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25
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注1)	16.5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系合伙企业,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原名: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5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5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21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注1)	16.5
WuXi AppTec Korea Co., Ltd.	24

HD Bioscience Co., Limited (注 1)	16.5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0
XBL (BVI) Limited	0
WuXi AppTec LN (Cayman) Inc.	0
LabNetwork B.V.	25
LabNetwork Inc.	21
LabNetwork GmbH	27.64
览博(天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5
药明览博(武汉)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25
WuXi AppTec UK Ltd.	19
WuXi AppTec Holding Company, Inc.	21
WuXi AppTec Sales LLC.	21
WuXi AppTec, Inc.	21
Abgent Inc.	21
CreLux GmbH	27.64
WuXi AppTec HDB LLC	21
HD BIOSCIENCES INC.	21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nc.	0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系合伙企业, 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成都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15
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	15
上海合全医药有限公司	25
WuXi AppTec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原名 STA Investment Limited) (注 1)	16.5
STA Pharmaceutical US LLC (原名: STA Sales LLC)	21
常州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合全物流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25
成都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25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全投资管理”)(原名: 上海合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 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无锡药明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石家庄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25
嘉兴安兆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合伙企业, 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0
Sino Path Holdings Limited	0
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	21
WuXi AppTec (HK) Health Limited (注 1)	16.5

WuXi Advanced Therapy Inc.	21
Pharmapace, Inc. (注 2)	21
常州合全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25
苏州药明博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 1: 2018 年 3 月 21 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通过《2017 年税务(修订)(第 7 号)条例草案》(以下简称“《草案》”或“利得税两级制”), 引入利得税两级制。《草案》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签署成为法律并于次日公布。根据利得税两级制, 符合资格的香港公司首个 2,000,000 港元应税利润的利得税率为 8.25%, 而超过 2,000,000 港元的应税利润则按 16.5% 的税率缴纳利得税。

注 2: 系本集团于 2019 年上半年非同一控制合并收购之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43101410131), 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2728), 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1457),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20143101410220), 子公司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31003126), 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2003895),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43101150046), 子公司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31003362), 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武汉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武汉市商务委员会、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武汉市地方税务局、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5 年 6 月 8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54201010004),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2000782), 子公司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6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3165),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3 月 9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20153205000006),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于 2018 年重新申请办理。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商务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和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2 月 24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83205000047), 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继续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1045),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和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编号:JF20141201150004),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认定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和天津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2000444), 子公司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认定有效期 3 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7,808.84	1,060,165.32
银行存款	3,690,662,121.35	5,756,630,614.90

其他货币资金	12,605,694.90	2,913,366.92
合计	3,704,165,625.09	5,760,604,147.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74,313,600.58	4,387,216,559.36

其他说明：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为信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货币基金	1,053,398,394.05	1,019,431,143.49
理财产品	2,098,960,547.73	1,105,902,508.84
合计	3,152,358,941.78	2,125,333,652.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和领式期权外汇合约	6,291,579.21	30,718,874.18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6,973,008.92	6,334,973.81
合计	13,264,588.13	37,053,847.99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56,640.00	2,708,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4,756,640.00	2,708,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180 天	2,403,011,262.74
181-365 天	87,818,023.65
1 年以内小计	2,490,829,286.39
1 至 2 年	25,959,172.05
2 年以上	24,894,934.77
合计	2,541,683,393.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2,541,683,393.21	100.00	38,412,002.94	1.51	2,503,271,390.27	2,027,040,970.88	100.00	32,352,525.51	1.60	1,994,688,445.37
合计	2,541,683,393.21	100.00	38,412,002.94	1.51	2,503,271,390.27	2,027,040,970.88	100.00	32,352,525.51	1.60	1,994,688,445.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	15,782,162.00	16,570,363.51	32,352,525.51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13,152.63	13,152.63	-
--转回第二阶段	-	3,158,216.96	-3,158,216.96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13,340,212.21	295,030.63	13,635,242.84
本期转回	-	-5,824,948.12	-2,809,589.11	-8,634,537.2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110,119.86	-110,119.86
其他变动	-	1,163,922.31	4,969.37	1,168,891.68
2019年6月30日余额	-	27,606,412.73	10,805,590.21	38,412,002.9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119.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60,285,083.3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0,915,662.56 元），占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54%（2018 年 12 月 31 日：19.47%），对应坏账准备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195,561.4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2,416.2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9,512,307.63	84.07	68,717,889.25	87.78
1 至 2 年	7,339,664.31	7.76	5,679,971.60	7.26
2 至 3 年	4,638,630.79	4.91	1,198,286.44	1.53
3 年以上	3,078,230.28	3.26	2,683,149.81	3.43
合计	94,568,833.01	100.00	78,279,297.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材料采购及外包服务费，待采购及服务完成时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1,776,163.19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811,485.1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3.60%（2018 年 12 月 31 日：16.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27,743.82	1,297,144.5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6,593,690.61	88,032,377.25
合计	39,521,434.43	89,329,521.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927,743.82	1,297,144.52
委托贷款	-	-
债券投资	-	-
合计	2,927,743.82	1,297,144.5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32,350,213.92
1 至 2 年	2,789,408.22
2 至 3 年	774,825.41
3 年以上	679,243.06
合计	36,593,690.61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	2,461,965.12
备用金	574,819.24	590,059.14
保证金	2,938,148.00	6,939,627.00
押金	9,226,226.79	6,002,349.20
待返还税金	-	26,526,329.77
其他	23,854,496.58	45,512,047.02
合计	36,593,690.61	88,032,377.2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待返还款项	其他	7,297,687.36	1 年以内	19.94	-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其他	2,982,813.74	1 年以内	8.15	-
南通远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38,148.00	1 年以内	8.03	-
上海三凯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558,880.03	1 年以内	4.26	-
Cedar Brook Rent Deposit	押金	1,409,313.50	1 年以内	3.85	-
合计	/	16,186,842.63	/	44.23	-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171,121.22	11,077,481.54	300,093,639.68	230,650,239.09	11,703,132.62	218,947,106.47
在产品	384,450,872.34	-	384,450,872.34	314,063,239.56	-	314,063,239.56
库存商品	287,963,599.89	-	287,963,599.89	321,751,244.27	-	321,751,244.27
合同履约成本	119,850,576.81	-	119,850,576.81	97,711,787.08	-	97,711,787.08
合计	1,103,436,170.26	11,077,481.54	1,092,358,688.72	964,176,510.00	11,703,132.62	952,473,377.3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703,132.62	2,226,211.20	-	2,851,862.28	-	11,077,481.54
合计	11,703,132.62	2,226,211.20	-	2,851,862.28	-	11,077,481.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325,129,270.10	2,688,426.62	322,440,843.48	391,067,218.52	6,536,955.33	384,530,263.19
合计	325,129,270.10	2,688,426.62	322,440,843.48	391,067,218.52	6,536,955.33	384,530,263.1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2,532,080.51	6,380,609.22	-	/
合计	2,532,080.51	6,380,609.22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	5,338,674.42	1,198,280.91	6,536,955.33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9,284.46	9,284.46	-
--转回第二阶段	-	241,200.00	-241,200.00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2,257,497.67	274,582.84	2,532,080.51
本期转回	-	-6,380,609.22	-	-6,380,609.22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年6月30日余额	-	1,447,478.41	1,240,948.21	2,688,426.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	-
应收退货成本	-	-
待摊费用	21,140,438.11	29,338,079.57
进项税	358,338,347.50	344,760,036.81
预缴所得税	8,751,796.48	7,501,978.68
合计	388,230,582.09	381,600,095.0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WuXi MedImmune Biopharmaceutical Co. Limited	7,632,698.48	20,185,800.00	-	-14,159,678.54	-	-	-	-	207,989.62	13,866,809.56	-
上海外高桥药明康德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3,693,533.84	-	-	-1,925,923.04	-	-	-	-	-	1,767,610.80	-
中电药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5,495,915.47	-	-	-2,035,344.07	-	-	-	-	-	23,460,571.40	-
Faxian Therapeutics,LLC	-	2,229,917.20	-	-2,081,115.10	-	-	-	-	15,779.05	164,581.15	-
小计	36,822,147.79	22,415,717.20	-	-20,202,060.75	-	-	-	-	223,768.67	39,259,572.91	-
二、联营企业											
和径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5,644,615.44	-	-	-3,568,145.46	-	-	-	-	-	32,076,469.98	-
PhageLux Inc.	6,525,335.93	-	-	-4,025,216.91	-	-	-	-	-36,553.77	2,463,565.25	-
WuXi Healthcare Ventures II L.P.	449,960,388.01	23,577,260.00	-	123,064,358.79	-	-	-	-	6,605,867.49	603,207,874.29	-
PICA HEALTH TECHNOLOGIES LIMITED	50,860,509.58	-	-	-15,834,716.89	-	-	-	-	-91,290.71	34,934,501.98	-
JW(Cayman) Therapeutics Co.Ltd	-	25,232,250.00	-	-25,535,700.85	-	-	-	-	303,450.85	-	-

Clarity Medical Group Ltd	75,744,678.49	-	-	-1,122,241.63	-	-	-	-	102,553.46	74,724,990.32	-
小计	618,735,527.45	48,809,510.00	-	72,978,337.05	-	-	-	-	6,884,027.32	747,407,401.82	-
合计	655,557,675.24	71,225,227.20	-	52,776,276.30	-	-	-	-	7,107,795.99	786,666,974.73	-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股份	1,130,172,211.54	940,958,148.40
医药基金	278,896,409.93	254,428,271.44
医药研发公司	1,107,371,597.37	883,924,272.79
合计	2,516,440,218.84	2,079,310,692.63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37,880,474.76	3,491,176,791.9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737,880,474.76	3,491,176,791.9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6,699,336.48	1,468,946,911.27	2,434,157,472.57	20,881,739.16	4,232,237.58	5,884,917,697.06
2.本期增加金额	85,628,745.68	71,868,538.96	408,130,710.04	402,997.89	1,445,590.57	567,476,583.14
(1) 购置	-	12,488,430.34	126,212,222.40	-	608,789.36	139,309,442.10
(2) 在建工程转入	85,571,936.08	52,235,454.54	277,838,886.22	402,997.89	741,170.00	416,790,444.7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850,290.04	-	92,435.14	942,725.18
(4) 汇率影响	56,809.60	7,144,654.08	3,229,311.38	-	3,196.07	10,433,971.13
3.本期减少金额	13,459,690.58	3,570,722.32	20,760,463.34	2,736,811.27	878,173.09	41,405,860.60
(1) 处置或报废	-	3,570,722.32	20,760,463.34	2,736,811.27	878,173.09	27,946,170.02
(2) 其他转出	13,459,690.58	-	-	-	-	13,459,690.58
4.期末余额	2,028,868,391.58	1,537,244,727.91	2,821,527,719.27	18,547,925.78	4,799,655.06	6,410,988,419.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3,805,774.47	658,410,220.09	1,055,789,473.87	14,132,144.34	1,603,292.34	2,393,740,905.11
2.本期增加金额	55,611,414.77	65,370,776.97	180,119,778.41	1,011,376.19	693,413.51	302,806,759.85
(1) 计提	55,564,246.76	59,779,525.13	177,346,229.90	1,011,376.19	690,692.86	294,392,070.84
(2) 汇率影响	47,168.01	5,591,251.84	2,773,548.51	-	2,720.65	8,414,689.01
3.本期减少金额	-	3,039,669.04	17,641,021.02	2,463,130.13	295,899.93	23,439,720.12
(1) 处置或报废	-	3,039,669.04	17,641,021.02	2,463,130.13	295,899.93	23,439,720.12
4.期末余额	719,417,189.24	720,741,328.02	1,218,268,231.26	12,680,390.40	2,000,805.92	2,673,107,944.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9,451,202.34	816,503,399.89	1,603,259,488.01	5,867,535.38	2,798,849.14	3,737,880,474.76
2.期初账面价值	1,292,893,562.01	810,536,691.18	1,378,367,998.70	6,749,594.82	2,628,945.24	3,491,176,791.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52,626,167.22	1,526,983,398.38
工程物资	-	-
合计	1,952,626,167.22	1,526,983,398.3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	-	-	25,691,250.00	-	25,691,250.00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469,268,275.39	-	469,268,275.39	309,677,567.37	-	309,677,567.37
合全全球研发中心	45,008,796.91	-	45,008,796.91	-	-	-
成都基地建设项目	298,482,500.00	-	298,482,500.00	27,377,500.00	-	27,377,500.00
天津北方基地二期项目	132,853,712.18	-	132,853,712.18	192,383,495.50	-	192,383,495.50
启东实验室项目	252,779,946.28	-	252,779,946.28	198,391,810.37	-	198,391,810.37
苏州安评中心扩建项目	225,843,402.54	-	225,843,402.54	176,427,886.43	-	176,427,886.43
待安装机器设备及工程材料	493,516,233.04	-	493,516,233.04	567,906,994.29	-	567,906,994.29
其他	34,873,300.88	-	34,873,300.88	29,126,894.42	-	29,126,894.42
合计	1,952,626,167.22	-	1,952,626,167.22	1,526,983,398.38	-	1,526,983,398.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998,000,000.00	25,691,250.00	-	-25,691,250.00	-	-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常州合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1,718,000,000.00	309,677,567.37	221,177,410.09	-61,582,176.21	-4,525.86	469,268,275.39	30.90	27.31	-	-	-	自有资金
合全全球研发中心	163,400,000.00	-	45,008,796.91	-	-	45,008,796.91	27.55	27.55	-	-	-	自有资金
成都基地建设项目	350,000,000.00	27,377,500.00	271,105,000.00	-	-	298,482,500.00	85.28	85.28	-	-	-	H股募集资金
天津北方基地二期项目	292,020,000.00	192,383,495.50	23,030,216.68	-82,560,000.00	-	132,853,712.18	73.77	63.43	-	-	-	A股募集资金
启东实验室项目	261,178,000.00	198,391,810.37	54,388,135.91	-	-	252,779,946.28	96.78	96.78	-	-	-	H股/自有资金
苏州安评中心扩建项目	344,000,000.00	176,427,886.43	49,415,516.11	-	-	225,843,402.54	65.65	46.90	-	-	-	A股募集资金
待安装机器设备及工程材料	/	567,906,994.29	174,658,904.56	-243,208,870.14	-5,840,795.67	493,516,233.04	/	/	-	-	/	/
其他	/	29,126,894.42	25,116,462.89	-3,748,148.38	-15,621,908.05	34,873,300.88	/	/	-	-	/	/
合计	4,126,598,000.00	1,526,983,398.38	863,900,443.15	-416,790,444.73	-21,467,229.58	1,952,626,167.2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1,325,428.16	721,325,428.16
2.本期增加金额	112,133,728.94	112,133,728.94
(1)新增	106,940,404.69	106,940,404.69

(2)汇率影响	5,193,324.25	5,193,324.25
3.本期减少金额	1,485,656.29	1,485,656.29
本期处置	1,485,656.29	1,485,656.29
4.期末余额	831,973,500.81	831,973,500.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63,339,045.01	63,339,045.01
(1)计提	62,544,632.12	62,544,632.12
(2)汇率影响	794,412.89	794,412.89
3.本期减少金额	92,853.52	92,853.52
(1)处置	92,853.52	92,853.52
4.期末余额	63,246,191.49	63,246,191.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8,727,309.32	768,727,309.32
2.期初账面价值	721,325,428.16	721,325,428.16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及其他	客户关系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7,805,485.70	37,641,433.06	165,952,496.04	343,075,579.11	61,000,000.00	905,474,993.91
2.本期增加金额	68,162,364.20	54,410.48	32,782,634.72	66,276,426.04	10,999,520.00	178,275,355.44
(1)购置	68,162,364.20	-	19,378,409.92	-	-	87,540,774.12
(2)内部研发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7,589,120.00	66,232,320.00	11,038,720.00	84,860,160.00
(4)在建工程转入	-	-	5,894,680.51	-	-	5,894,680.51
(5)汇率影响	-	54,410.48	-79,575.71	44,106.04	-39,200.00	-20,259.19
3.本期减少金额	-	-	1,007,264.96	-	-	1,007,264.96
(1)处置	-	-	1,007,264.96	-	-	1,007,264.96
4.期末余额	365,967,849.90	37,695,843.54	197,727,865.80	409,352,005.15	71,999,520.00	1,082,743,084.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262,306.32	6,002,266.39	90,453,163.46	53,980,107.96	11,711,768.27	181,409,612.40
2.本期增加金额	3,639,367.78	867,546.32	12,927,532.44	8,951,125.91	3,880,507.86	30,266,080.31
(1)计提	3,639,367.78	863,944.90	13,344,660.10	8,897,752.08	3,880,181.19	30,625,906.05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汇率影响	-	3,601.42	-417,127.66	53,373.83	326.67	-359,825.74
3.本期减少金额	-	-	348,931.63	-	-	348,931.63
(1)处置	-	-	348,931.63	-	-	348,931.63
4.期末余额	22,901,674.10	6,869,812.71	103,031,764.27	62,931,233.87	15,592,276.13	211,326,761.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8,682,809.36	-	78,890,099.54	-	97,572,908.90
2.本期增加金额	-	31,304.98	-	132,188.50	-	163,493.48

(1)计提	-	-	-	-	-	-
(2)汇率影响	-	31,304.98	-	132,188.50	-	163,493.4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	18,714,114.34	-	79,022,288.04	-	97,736,402.3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3,066,175.80	12,111,916.49	94,696,101.53	267,398,483.24	56,407,243.87	773,679,920.93
2.期初账面价值	278,543,179.38	12,956,357.31	75,499,332.58	210,205,371.61	49,288,231.73	626,492,472.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影响	处置	汇率变动影响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126,993,947.74	-	-	-	-	126,993,947.74
实验室CRO业务(Abgent Inc.)	54,403,559.05	-	91,158.78	-	-	54,494,717.83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2,495.48	-	-	-	-	932,495.48
检测分析业务(WuXi AppTec, Inc.)	164,412,561.62	-	275,490.22	-	-	164,688,051.84
化学合成业务(Crelux GmbH)	31,610,897.17	-	52,967.32	-	-	31,663,864.49
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服务(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88,721,900.33	-	-	-	-	688,721,900.33
临床研究业务(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	176,641,276.79	-	295,980.69	-	-	176,937,257.48
临床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服务(Pharmapace, Inc.)	-	104,498,618.34	-	-	371,088.84	104,127,529.50
合计	1,243,716,638.18	104,498,618.34	715,597.01	-	371,088.84	1,348,559,764.6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汇率变动影响	处置	汇率变动影响	
实验室CRO业务(Abgent Inc.)	54,403,559.05	-	91,158.78	-		54,494,717.83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45,237,183.35	-	-	-	-	45,237,183.35
合计	99,640,742.40	-	91,158.78	-	-	99,731,901.1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减值测试的目的,本集团在报告期内将商誉分摊至7个资产组,分别为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实验室CRO业务(Abgent Inc.)、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分析业务(WuXi AppTec, Inc.)、化学合成业务(Crelux GmbH)、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业务(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临床研究业务(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其中实验室CRO业务对应的商誉已于2016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临床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服务(Pharmapace, Inc.)资产组于2019年5月完成收购,故在本报告期内并未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

报告期内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检测分析业务-药代动力学检测业务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业务	检测分析业务	化学合成业务	检测分析业务-药效评价与检测业务	临床研究业务
收入增长率	3%	3%	3%	3%	3%	3%
折现率	17%	19%	16%	15%	16%	17%

上述假设反应了管理层对于本集团在当前集团战略与综合市场形势下对未来的预期。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本期末未发现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39,451,111.25	29,337,847.51	56,672,868.85	-	1,012,116,089.91
其他	131,246.90	29,806,955.32	17,992,653.05	-	11,945,549.17
合计	1,039,582,358.15	59,144,802.83	74,665,521.90	-	1,024,061,639.08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的本期增加金额中包括由在建工程转入人民币 10,080,298.75 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250,424.55	8,420,203.79	46,277,658.76	5,501,232.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可抵扣亏损	175,484,368.72	41,213,956.06	110,121,750.70	26,303,507.62
股份支付	117,742,883.32	22,233,705.53	61,866,448.43	13,529,045.41
预提费用	-	-	-	-
尚未支付的工资薪金	58,022,338.59	10,699,540.40	69,117,532.96	12,146,718.87
递延收益	129,581,518.19	25,886,432.58	145,824,469.61	28,048,362.66
递延租金	-	-	-	-
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	63,989,260.52	9,745,178.93	99,374,636.94	15,419,421.87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653,940,513.40	157,698,911.56	692,230,688.24	164,950,597.09
其他	23,024,017.83	4,014,717.53	40,423,742.91	10,206,042.17
合计	1,273,035,325.12	279,912,646.38	1,265,236,928.55	276,104,928.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7,447,620.26	75,295,385.50	278,980,318.28	50,632,484.11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差异	450,763,117.37	106,022,946.53	394,455,640.17	94,038,569.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356,473.01	2,603,470.95	-	-
远期外汇合同公允价值变动	-	-	-	-
其他	1,777,289.61	282,836.24	1,011,199.18	240,070.01
合计	837,344,500.25	184,204,639.22	674,447,157.63	144,911,124.0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25,806.68	253,786,839.70	-33,163,911.85	242,941,016.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25,806.68	-158,078,832.54	33,163,911.85	-111,747,212.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86,001.54	948,136.13
可抵扣亏损	272,809,881.37	254,850,704.81
合计	275,195,882.91	255,798,840.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13,932,107.78	15,309,788.80	
2020	19,482,115.38	19,534,652.46	
2021	8,312,752.68	3,274,430.16	
2022	25,033,564.00	8,560,993.64	
2023	103,383,794.82	118,405,271.45	
2024 及以后	102,665,546.71	89,765,568.30	
合计	272,809,881.37	254,850,704.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押金	29,344,187.88	-	29,344,187.88	28,778,590.75	-	28,778,590.75
其他	21,443,490.49	-	21,443,490.49	11,640,005.52	-	11,640,005.52
合计	50,787,678.37	-	50,787,678.37	40,418,596.27	-	40,418,596.27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
信用借款	1,214,936,329.76	120,000,000.00
合计	1,294,936,329.76	1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质押借款余额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简称“常州合全”）将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形成。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605,390.15	-	17,605,390.15
其中：				
或有对价	-	17,605,390.15	-	17,605,390.15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合计	-	17,605,390.15	-	17,605,390.15

其他说明:

上述交易性金融负债为本集团收购 Pharmapace, Inc 确认的一年内支付的或有对价, 详见附注八、1。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和领式期权外汇合约	56,076,053.30	47,227,086.4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47,225,430.77	106,065,183.75
合计	103,301,484.07	153,292,270.18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16,345,672.81	19,362,968.27
合计	16,345,672.81	19,362,968.2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款	450,170,868.59	371,756,885.07
其他	15,098,397.27	7,604,537.73
合计	465,269,265.86	379,361,422.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0,987,345.98	1,588,453,184.88	1,764,675,279.28	354,765,251.58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7,401,624.25	176,037,890.63	146,717,520.02	46,721,994.86
合计	548,388,970.23	1,764,491,075.51	1,911,392,799.30	401,487,246.4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561,255.84	1,345,124,545.74	1,526,131,594.86	332,554,206.72
二、职工福利费	1,838,083.78	85,175,300.89	83,054,777.77	3,958,606.90
三、社会保险费	10,370,932.66	87,143,128.04	85,300,258.14	12,213,802.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13,288.98	77,134,965.90	75,595,767.54	10,352,487.34
工伤保险费	1,431,737.05	9,065,042.16	8,761,466.27	1,735,312.94
生育保险费	125,906.63	943,119.98	943,024.33	126,002.28
四、住房公积金	5,217,073.70	71,010,210.21	70,188,648.51	6,038,635.40
合计	530,987,345.98	1,588,453,184.88	1,764,675,279.28	354,765,251.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47,403.21	170,769,299.13	141,546,561.90	46,170,140.44
2、失业保险费	454,221.04	5,268,591.50	5,170,958.12	551,854.42
合计	17,401,624.25	176,037,890.63	146,717,520.02	46,721,994.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41,785.01	3,790,194.14
企业所得税	167,165,238.58	184,335,477.45
个人所得税	11,065,648.63	9,847,970.84
其他	4,342,037.26	5,950,575.33
合计	186,614,709.48	203,924,217.76

其他说明：

无

40、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055,409.45	166,055.54
应付股利	63,499,684.82	-
其他应付款	1,516,668,385.73	1,417,880,115.87
合计	1,584,223,480.00	1,418,046,171.41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4,000.01	28,302.08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61,409.44	137,753.4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	-
合计	4,055,409.45	166,055.5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3,499,684.82	-
合计	63,499,684.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	11,902,168.72	12,015,367.00
应付工程材料备件款	891,559,833.64	770,516,232.70
应付第三方股权转让款	19,529,443.89	5,000,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	269,978,665.60	273,973,587.90
预提费用	261,392,649.59	279,243,629.17
其他	62,305,624.29	77,131,299.10
合计	1,516,668,385.73	1,417,880,115.87

注：经本公司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 1,353 位员工激励对象授予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该限制性计划授予日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共授予股票数量合计 6,281,33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45.53 元/每股，激励对象共计缴付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285,988,954.90 元（包含应付董监高关联方余额人民币 12,015,367.00 元）。本公司就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计入库存股。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注销已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1,347 股，并已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完成注销。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95,461,830.42	567,851,934.74
一到二年	58,068,387.83	92,458,562.92
二到三年	35,323,726.47	15,261,538.19
三年以上	8,305,768.01	6,291,376.55
合计	697,159,712.73	681,863,412.4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234,808,155.1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0,972,553.14	161,885,509.64
合计	100,972,553.14	396,693,664.81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应付退货款	-	-
其他	1,962,064.60	3,010,136.90
合计	1,962,064.60	3,010,136.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康德弘翼”）的质押借款，2019年6月30日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根据借款协议约定，成都康德弘翼借款由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以成都康德弘翼之6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41,369,661.93	629,092,766.99
合计	741,369,661.93	629,092,766.99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8,842,935.80	54,400,784.54	68,967,930.10	404,275,790.24	拨款转入
合计	418,842,935.80	54,400,784.54	68,967,930.10	404,275,790.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成都生命健康产业园项目	165,000,000.00	20,000,000.00	-	-	-	18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36,337,062.16	-	-	399,308.37	-	35,937,753.79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	17,040,000.00	-	-	-	-	17,0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新吴区产业升级基金	12,622,989.95	-	-	535,867.53	-	12,087,122.42	与资产相关
生物医药产业科创中心项目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	8,192,153.40	-	-	1,226,347.56	-	6,965,805.84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国家服务业引导资金项目	6,749,673.01	-	-	500,653.98	-	6,249,019.03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	5,800,000.00	-	-	-	-	5,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扶持资金	5,560,000.00	-	-	-	-	5,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上海市财政局外贸服务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上海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4,650,000.00	-	-	-	-	4,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320,000.00	-	-	-	-	4,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上海市财政局外贸服务平台建设扶持资金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三位一体智能车间建设、高端装备研制赶超项目资金	4,750,000.00	-	-	750,000.00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苏州市财政局动物房二期改造扶持奖励	3,888,888.80	-	-	185,185.20	-	3,703,703.6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常熟“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398,000.00	-	-	776,117.65	-	3,621,882.35	与资产相关
上海肿瘤免疫新药研发与临床前测试平台建设补贴	3,600,000.00	-	-	-	-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十大街工程建设资金	3,941,947.98	-	-	503,227.44	-	3,438,720.54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高水平药物制剂研发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3,300,000.00	-	-	-	-	3,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度常熟“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300,691.24	-	-	1,075,172.81	-	3,225,518.43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05,391,529.26	34,400,784.54	363,987.48	62,652,062.08	-	76,776,264.24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8,842,935.80	54,400,784.54	363,987.48	68,603,942.62	-	404,275,790.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缴纳税款（注 1）	84,243,749.08	126,365,624.18
或有对价	14,779,776.53	-
其他	11,631,738.09	13,774,942.66
合计	110,655,263.70	140,140,566.84

其他说明：

注 1：2017 年 7 月，合全药业向上海药明康德发行 12,960,436 股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制剂开发服务部门全部资产与负债。对于上述交易的转让所得，上海药明康德依据财税[2014]116 号文关于非货币性资产出资税务处理的相关规定，该转让所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在 5 年内平均分期缴纳，其中未来一年内缴纳部分在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列示；超过一年缴纳部分在其他非流动负债列示。

注 2：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要求调整上述科目期初余额。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64,741,086.00	5,321,200.00	-	-	-31,347.00	5,289,853.00	1,170,030,939.00

其他说明：

(1)本期完成港元普通股(H股)股票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8,234,865.59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321,200.00 元。

(2)本期对已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中离职人员股份回购注销 31,347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41,251,557.40	302,913,665.59	712,906,111.79	11,131,259,111.20
其他资本公积	436,170,585.12	67,027,536.16	-	503,198,121.28
合计	11,977,422,142.52	369,941,201.75	712,906,111.79	11,634,457,232.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

本期变动主要系：

(1) 本期完成港元普通股(H股)股票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8,234,865.59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321,2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02,913,665.59 元。

(2) 本期子公司上海药明购买其子公司合全药业少数股东股权。收购对价与净资产差异调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11,510,229.88 元。

(3) 本期对已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中离职人员股份回购注销 31,347 股，转回股本溢价 1,395,881.91 元，库存股 1,427,228.91 元。

其他资本公积

本年增加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67,027,536.16 元，详见附注十三。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85,988,954.90	-	4,108,120.58	281,880,834.32
合计	285,988,954.90	-	4,108,120.58	281,880,834.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对已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中离职人员股份回购注销 31,347 股，转回股本溢价 1,395,881.91 元，库存股 1,427,228.91 元。

(2)本期经股东会决议，分配 2018 年度股利 0.52202 元每股（税后），对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进行调整，转回库存股 2,680,891.67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291,730.54	64,908,251.18	9,295,632.59	51,948,287.03	3,664,331.56	108,240,017.57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9,646,100.83	59,555,687.49	9,295,632.59	47,251,127.90	3,008,927.00	-32,394,972.9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5,937,831.37	5,352,563.69	-	4,697,159.13	655,404.56	140,634,990.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291,730.54	64,908,251.18	9,295,632.59	51,948,287.03	3,664,331.56	108,240,017.5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4,450,220.24	4,450,220.24	-
合计	-	4,450,220.24	4,450,220.24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709,227.10	-	-	87,709,227.10
合计	87,709,227.10	-	-	87,709,227.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87,845,590.02	2,215,918,738.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8,408,316.31	238,087,241.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59,437,273.71	2,454,005,980.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6,762,343.00	1,271,897,196.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8,641,317.31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37,558,299.40	3,725,903,177.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8,408,316.31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88,524,019.62	3,604,402,327.61	4,402,912,396.33	2,638,221,161.03
其他业务	5,834,427.10	3,880,520.62	6,294,782.67	4,462,361.99
合计	5,894,358,446.72	3,608,282,848.23	4,409,207,179.00	2,642,683,523.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小分子新药工艺研 发及生产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客户	805,927,630.98	-	338,421,401.16	209,953,788.31	5,834,427.10	1,360,137,247.55
境外客户	2,182,978,094.77	709,821,487.57	133,646,015.59	1,507,775,601.24	-	4,534,221,199.1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 收入	2,431,671,829.30	709,821,487.57	472,067,416.75	167,813,355.11	5,659,240.96	3,787,033,329.69
按照客户取得 相关商品或服务控 制权的时点确认收 入	557,233,896.45	-	-	1,549,916,034.44	175,186.14	2,107,325,117.03
合计	2,988,905,725.75	709,821,487.57	472,067,416.75	1,717,729,389.55	5,834,427.10	5,894,358,446.7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由于公司的经营性质，上表所述“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实为“按收入确认时点分类”。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50,025.49 万元，其中：

537,284.80 万元预计将于 2019 下半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7,355.67	2,886,288.43
教育费附加	1,358,040.95	7,414,905.53
资源税	-	-
房产税	4,536,234.43	3,693,996.89
土地使用税	2,637,082.88	890,590.01
车船使用税	18,272.10	22,472.10
印花税	5,144,388.94	2,001,262.09
其他	134,584.10	113,766.45
合计	15,445,959.07	17,023,281.5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及福利	152,695,535.06	112,540,221.37
差旅费	14,682,828.44	12,636,804.49
广告费	14,872,583.50	10,482,710.60
咨询及服务费用	7,822,946.09	2,801,930.74
业务招待费	1,433,083.82	1,455,027.19
租赁费	1,805,266.12	2,420,760.76
办公费	2,635,295.46	1,549,625.91
其他	12,565,989.13	8,792,889.52
合计	208,513,527.62	152,679,970.5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及福利	374,730,767.27	227,169,339.19
租赁及折旧摊销费	81,760,884.90	63,093,572.56
差旅费	28,996,024.75	22,778,672.57
咨询及服务费用	72,923,363.98	51,057,944.89
办公费	9,890,636.87	8,069,598.56
设备及车辆费	55,701,966.08	44,137,229.85
业务招待费	5,135,802.42	4,267,781.95
其他	27,139,232.71	6,960,143.80

合计	656,278,678.98	427,534,283.37
----	----------------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78,400,244.87	74,497,353.61
人工费用	153,414,699.06	95,194,382.29
折旧摊销费用	7,653,155.40	6,074,604.55
其他	4,154,293.30	1,758,401.13
合计	243,622,392.63	177,524,741.5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802,881.42	45,520,982.99
减：利息收入	-51,843,352.44	-5,696,687.20
汇兑损失	33,302,278.40	17,485,761.62
银行手续费	2,625,426.24	2,490,505.1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注)	16,950,426.25	-
合计	16,837,659.87	59,800,562.54

其他说明：

注：2019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的摊销。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786,395.56	18,282,066.6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817,547.06	17,322,007.42
合计	68,603,942.62	35,604,074.0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776,276.30	29,900,060.6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931,582.24	18,043,24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3,304,793.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7,443,350.10	11,114,794.83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2,545.84	-2,753,738.77
合计	125,938,662.80	59,609,150.73

其他说明：

其他债权投主要为衍生金融工具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88,132.55	-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177,490.86	432,265,659.71
衍生金融资产	-9,603,979.33	-50,813,135.05
合计	-54,393,337.64	381,452,524.66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主要为理财产品未实现收益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00,705.61	-35,157.08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3,848,528.71	-23,031.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5,706,572.22
合计	-1,152,176.90	5,648,383.8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25,651.08	1,371,204.6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625,651.08	1,371,204.6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列示）	2,074,208.96	-287,287.97
合计	2,074,208.96	-287,28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570.27	542.74	49,570.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570.27	542.74	49,570.2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363,987.48	10,122,965.32	363,987.48
其他	560,686.15	3,002,312.53	560,686.15
合计	974,243.90	13,125,820.59	974,24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税局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	3,090,011.61	与收益相关
三代手续费返还	-	85,963.91	与收益相关
超千万扶持及税收奖励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	1,563,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补贴	62,305.18	50,080.80	与收益相关
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培训费补贴	-	4,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471,484.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	4,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见习补贴	-	8,225.00	与收益相关
作风效能建设暨综合表彰大会奖金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包业务资金（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11,682.30	-	与收益相关
科学发展基金 PKK2019-10S	2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3,987.48	10,122,965.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59,934.32	2,305,477.95	4,159,934.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01,600.99	2,305,477.95	3,501,600.9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658,333.33	-	658,333.33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360,500.00	42,872.81	360,500.00
其他	2,061,418.74	1,105,502.41	2,061,418.74
合计	6,581,853.06	3,453,853.17	6,581,853.0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7,344,043.95	163,389,903.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308.60	-23,657,597.54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0,957,642.71	-18,771,147.61
合计	176,501,709.84	120,961,158.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81,466,722.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366,680.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779,672.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957,642.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330,940.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42,285.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6,779.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54,081.1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272,033.20
其他	-524,268.90
所得税费用	176,501,709.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变动	22,709,335.77	297,676.81
其它业务收入	5,834,427.10	6,294,782.67
利息收入	50,212,753.14	5,696,687.20
营业外收入	610,256.42	3,002,312.27
汇兑损益	6,385,002.59	-
受限资金变动	-	-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4,400,784.54	49,617,829.82
合计	140,152,559.56	64,909,288.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351,285,382.74	349,640,050.53
其它业务支出	3,880,520.62	4,462,361.99
汇兑损益	-	15,878,734.72
银行手续费	2,625,426.24	2,490,505.13
营业外支出	2,114,851.82	1,148,375.22
受限资金变动	1,487,427.74	-3,774,041.54
关联方往来款	-	20,000,000.00
合计	361,393,609.16	389,845,986.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5,431,700.00
合计	-	5,431,7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867,375,902.00	-
融资购入固定资产	200,255,475.00	28,265,350.00
IPO相关资本化费用	34,818,173.08	19,449,442.12
回购限制性股票	1,427,228.91	-
租赁负债	72,634,869.70	-
合计	1,176,511,648.69	47,714,792.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4,965,012.24	1,304,069,675.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6,525.82	-7,019,588.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4,392,070.84	231,917,397.83
无形资产摊销	30,625,906.05	23,045,721.65
使用权资产摊销	62,544,632.1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665,521.90	44,168,00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2,792.28	2,592,222.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93,337.64	-381,452,524.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440,588.66	47,128,00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938,662.80	-59,609,15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41,455.49	-17,877,257.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10,054.93	-14,318,206.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754,352.12	-112,295,51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9,498,227.34	-59,532,131.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607,161.12	-500,254,809.58
其他	67,990,270.52	-2,305,08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806,854.13	498,256,771.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99,764,830.43	1,380,355,097.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57,690,780.22	2,466,143,80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925,949.79	-1,085,788,705.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9,639,807.68
Pharmapace Inc.	139,639,807.68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72,501.42
Pharmapace Inc.	23,972,501.4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667,306.26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99,764,830.43	5,757,690,780.22
其中: 库存现金	897,808.84	1,060,165.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0,662,121.35	5,756,630,614.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204,900.24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9,764,830.43	5,757,690,780.2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00,794.66	信用证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4,400,794.66	/

其他说明:

成都康德弘翼借款由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以成都康德弘翼之 6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此外, 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合全质押借款人民币 80,000,000.00 元, 系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票据贴现形成。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78,211,784.50	6.8747	2,600,092,554.93
欧元	1,928,016.12	7.8170	15,071,301.97
港币	2,450,801.20	0.8797	2,155,871.78
英镑	5,855.00	8.7113	51,004.66
人民币	6,751,733.44	1.0000	6,751,733.44
日元	867,771.00	0.0638	55,377.68
印尼卢比	8,000.00	0.0005	3.89
新台币	258,675.00	0.2220	57,420.5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224,232.48	6.8747	22,165,631.06
欧元	2,117,907.84	7.8170	16,555,685.58
港币	-	0.8797	-
新加坡元	9,869.20	5.0805	50,140.47
英镑	53.15	8.7113	463.0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	6.8747	-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124,389.05	6.8747	14,604,537.44
欧元	485,006.51	7.8170	3,791,295.87
港币	4,155.08	0.8797	3,655.06
英镑	27,623.43	8.7113	240,635.98
瑞士法郎	84,543.82	7.0388	595,087.03
其他应付款			
美元	9,505.66	6.8747	65,348.56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392,125,000.00	0.8797	344,936,329.76

其他说明：

注：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人民币货币资金余额系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持有的人民币银行存款。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外币远期合同，并于 2019 年度将其中部分外币远期合同指定为高度有效的套期工具，以管理与预期外币销售及采购有关的外汇风险敞口。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并认为其高度有效。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失为人民币 38,671,158.55 元，并预期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后 18 个月内逐步转入利润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786,395.56	其他收益	33,786,395.5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181,534.54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35,181,534.5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Pharmapace, Inc.	2019年5月1日	186,721,612.47	100%	企业合并	2019年5月1日	所有权发生转移	7,092,493.72	-632,628.46

其他说明：

2019年5月，本公司之子公司 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向 Pharmapace, Inc.原股东收购其持有的 Pharmapace, Inc.的 100%股权，对价为 27,064,241.14 美元，折合人民币 186,721,612.47 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Pharmapace, Inc.
--现金	154,221,031.8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32,500,580.6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186,721,612.4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2,222,994.1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4,498,618.3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按照 Valuelink Management Consultants Limited 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收购 Pharmapace, Inc., 进一步拓展及增强药明康德在美国和欧洲的临床研究数据统计分析服务能力。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Pharmapace, Inc.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23,490,407.43	38,630,247.43
货币资金	23,972,501.42	23,972,501.42
应收款项	3,776,643.40	3,776,643.40
存货	-	-
合同资产	8,959,211.64	8,959,211.64
其他应收款	845,804.25	845,804.25
固定资产	942,725.18	942,725.18
无形资产	84,860,160.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361.54	133,361.54
负债：	41,267,413.30	15,979,085.64
借款	-	-
应付款项	4,055,453.48	4,055,453.48
合同负债	3,438,364.88	3,438,364.88
应付职工薪酬	2,578,987.51	2,578,987.51
应交税费	4,673,042.04	4,673,04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21,565.39	1,233,237.73
净资产	82,222,994.13	22,651,161.79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82,222,994.13	22,651,161.7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于购买日 Pharmapace, Inc. 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上述被合并方于购买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按照 Valuelink Management Consultants Limited 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为协议约定的对赌条款经评估的公允价值。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00.00	-	设立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	90.69	设立
上海合全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注1)	上海	上海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服务	-	90.69	设立
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注1)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小分子药物的工艺研发、改进与生产服务	-	90.69	设立
上海合全医药有限公司(注1)	上海	上海	医药咨询	-	90.69	设立
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注1)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90.69	设立
STA Pharmaceutical US LLC(原名:STA Sales LLC)	美国	美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小分子药物的	-	90.69	设立
常州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1)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90.69	设立
上海合全物流有限公司(注1)	上海	上海	进出口业务	-	90.69	设立
无锡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1)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90.69	设立
无锡合全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康德德药业有限公司)(注1)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小分子药物制剂生产服务	-	90.69	收购子公司
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药政事务服务、医学咨询及监察服务、临床运营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65.00	设立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	100.00	设立
合全投资管理	上海	上海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39.79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原名: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技术咨询服务	10.00	9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20.00	80.00	设立
无锡药明康德一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参股公司持股平台	-	100.00	设立
北京药明康德新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临床试验监测管理及数据统计服务	-	100.00	设立
上海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科技等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	-	100.00	设立
上海药明康德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科技等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原名 STA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开曼	开曼	参股公司持股平台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临床前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无锡药明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技术开发	-	100.00	设立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医药研发	-	100.00	设立
石家庄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生物制药业实验室服务	-	100.00	设立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60.00	40.00	设立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原名: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药理学、毒理学及安全性评价研究服务	80.06	19.94	设立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实验室检测试剂研发及定制化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enoBiotic Laboratories, Inc.	美国	美国	药理学、药物代谢及动力学分析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药理学、药物代谢及动力学分析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安兆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投资管理	-	66.67	设立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小分子药物的发现、研发服务	100.00	-	设立

WuXi AppTec (HongKong)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Korea Co.,Ltd.	韩国	韩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D Bioscience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HK) Healthcare Limited	香港	香港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75.00	设立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BVI	BVI	股权投资及投资管理	100.00	-	设立
Sino Path Holdings Limited	BVI	BVI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XBL (BVI) Limited	BVI	BVI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LN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B.V.	荷兰	荷兰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Inc.	美国	美国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LabNetwork GmbH	德国	德国	试剂采购信息搜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览博(天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务拓展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药明览博(武汉)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商务拓展	-	100.00	设立
WuXi AppTec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商务拓展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Clinical Development, Inc.	美国	美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Holding Company,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Sales LLC.	美国	美国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Inc.	美国	美国	医疗器械检测服务及境外精准医疗研发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bgent Inc.	美国	美国	小分子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relux GmbH	德国	德国	小分子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AppTec HDB LLC	美国	美国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设立
HD BIOSCIENCES INC.	美国	美国	临床前新药研发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开曼	开曼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100.00	-	设立
WuXi Advanced Therapy Inc. (注 2)	美国	美国	境外精准医疗研发服务	-	100.00	设立
Pharmapace, Inc. (注 3)	美国	美国	新药临床研究服务及现场管理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合全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注 1) (注 2)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商务拓展及贸易服务	-	90.69	设立
苏州药明博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苏州常熟	苏州常熟	通过放射性同位素的生物成像技术, 诊断或治疗药物研发服务	-	60.00	设立

注 1: 详见附注九、1、(2)。

注 2: 系报告年度内设立之子公司。

注 3: 系报告年度内收购之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

注 4: 间接持股比例系本集团在被投资方持有的权益份额。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9.31	48,162,620.10	-	372,522,704.0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246,383.21	296,691.91	543,075.12	120,112.57	22,718.87	142,831.44	226,972.94	254,118.04	481,090.98	115,622.55	10,230.79	125,853.3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172,225.21	42,745.38	45,013.87	47,347.78	121,212.97	26,940.05	24,006.53	27,839.0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药明收购其子公司合全药业少数股东股权，本公司通过上海药明及其控制的合全投资管理间接享有的合全药业持股比例从 86.58% 增加至 90.69%。股权收购对价与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711,510,229.88 元调整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867,375,90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67,375,902.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55,865,672.12
差额	711,510,229.8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11,510,229.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259,572.91	36,822,147.7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202,060.75	-8,752,057.82
--其他综合收益	-881,733.31	1,395,035.01
--综合收益总额	-21,083,794.06	-7,357,022.8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7,407,401.82	618,735,527.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978,337.05	-21,588,465.77
--其他综合收益	-269,133.58	678,411.66
--综合收益总额	72,709,203.47	-20,910,054.1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

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所有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本集团的主要采购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美元、欧元与港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以各主体的记账本位币计价结算。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美元余额		
货币资金	2,600,092,554.93	3,670,877,977.79
应收账款	22,165,631.06	46,786,947.82
应付账款	-14,604,537.44	-11,279,000.06
其他应付款	-65,348.56	-5,192,826.73
合计净头寸	2,607,588,299.99	3,701,193,098.82
欧元余额		
货币资金	15,071,301.97	2,493,184.44
应收账款	16,555,685.58	9,031,900.56
应付账款	-3,791,295.87	-3,015,343.23
其他应付款	-	-688,145.43
合计净头寸	27,835,691.68	7,821,596.34
港元余额		

货币资金	2,155,871.78	925,604,759.26
应付账款	-3,655.06	-16,577.70
其他应付款	-	-59,949.60
短期借款	-344,936,329.76	-
合计净头寸	-342,784,113.04	925,528,231.96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为此，本集团通过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将部分远期外汇合约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工具详见附注七、83。

汇率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分析既包括外部的应收款项，也包括对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应收款项，这些应收款项以债权人或债务人所用货币以外的其他货币计价。假设所有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且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年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5%	115,597,873.24	20,666,816.00	160,756,749.74	88,707,891.81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5%	-115,597,873.24	-20,666,816.00	-160,756,749.74	-88,707,891.81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5%	1,328,888.53	1,147,220.36	382,444.38	-23,087.17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5%	-1,328,888.53	-1,147,220.36	-382,444.38	23,087.17
港元	对人民币升值5%	-963,702.82	-14,713,855.29	33,245,923.03	34,706,983.46
港元	对人民币贬值5%	963,702.82	14,713,855.29	-33,245,923.03	-34,706,983.46

1.1.2.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之固定利率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故本集团认为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9年6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5,993.63万元、13,500.00万元。

于2019半年度、2018年度，倘若所有其他因素维持不变，利率上调/下调50个基点，则财务费用净额会分别相应增加/减少人民币6.81万元、29.12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

1.2 信用风险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已安排专门团队负责确定每个客户的信用期、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应收账款。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集团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包含合同资产）分别为人民币560,285,083.32元及人民币470,915,662.56元，占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19.54%及19.47%，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195,561.41元及人民币262,416.23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对该客户的应收款项（包含合同资产）并无重大信用风险。除上述客户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已安排财务团队建立及维持本集团的信用风险评级，以根据违约风险之程度对其进行分类。公司管理层使用客户公开的财务数据、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客户及其他债务人进行评级。本集团管理层对集团对手方的风险及信用评级进行持续监控，确保不发生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评价框架包括如下类别：

类别	说明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标准	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标准
低风险名单	对手方的违约风险低，且没有任何逾期款项。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未来12个月内逾期信用损失
观察名单	对手方频繁出现违约情况，但相关款项会在后续收回。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未来12个月内逾期信用损失
可疑名单	根据集团获取的内外部信息，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出现大幅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信用减值名单	有证据显示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核销名单	有证据显示债务人陷入最严重财务困难，本集团已不可能收回相关款项。	相关金额已经核销	相关金额已经核销

就减值评估而言，集团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较低，主要因为该类金融资产对手方主要为关联方及声誉良好的公司。因此，就此等金融资产的减值评估而言，本集团在当期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中的金融资产，基于对方的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并考虑了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本集团认为这些公司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预期信用损失不重大。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皆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相关银行违约的风险极低，故集团认为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的目的在于持续取得资金及通过计息贷款提供之灵活性以维持平衡。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负债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短期借款	1,323,008,216.29	-
应付票据	16,345,672.81	-
应付账款	465,269,265.86	-
其他应付款	1,322,830,830.41	-
其他流动负债	1,962,064.6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655,263.70	-
长期借款	-	16,379,071.23
合计	3,240,071,313.67	16,379,071.2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短期借款	122,299,430.14	-
应付票据	19,362,968.27	-
应付账款	379,361,422.80	-
其他应付款	1,138,802,542.23	-
其他流动负债	3,010,136.9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808,155.17	-
长期借款	-	16,838,761.64
合计	1,897,644,655.51	16,838,761.64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152,358,941.78	-	3,152,358,941.7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152,358,941.78	-	3,152,358,941.78
(1) 债务工具投资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3,152,358,941.78	-	3,152,358,941.78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六) 衍生金融资产	-	13,264,588.13	-	13,264,588.13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0,172,211.54	-	1,386,268,007.30	2,516,440,218.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30,172,211.54	3,165,623,529.91	1,386,268,007.30	5,682,063,748.75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7,605,390.15	-	17,605,390.1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7,605,390.15	-	17,605,390.15
(九) 衍生金融负债	-	62,912,397.94	40,389,086.13	103,301,484.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80,517,788.09	40,389,086.13	120,906,874.2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从公开活跃市场上获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9年6月30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其中：远期外汇合约	13,264,588.13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其中：远期外汇合约	62,912,397.94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605,390.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利率、折现率
货币市场基金	597,521,760.53	现金流量折现法	期望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	2,554,837,181.25	现金流量折现法	期望收益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或者无可参考的市场信息，根据成本法或评估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8/12/31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购买	2019/6/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138,352,544.23	-377,000,056.41	205,029,718.00	419,885,801.48	1,386,268,007.30
衍生金融负债	-22,746,342.48	-	-17,642,743.65	-	-40,389,086.13
其中：领式期权合约	-22,746,342.48	-	-17,642,743.65	-	-40,389,086.13

	1,115,606,201.75	-377,000,056.41	187,386,974.35	419,885,801.48	1,345,878,921.17
--	------------------	-----------------	----------------	----------------	------------------

锦欣生殖集团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上市，可从公开活跃市场上获取未经调整的报价，故本集团将其由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转入第一层级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的非长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Faxian Therapeutics, LLC("Faxian")	合营公司
上海外高桥药明康德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众创空间")	合营公司
PhageLux Inc.	联营公司
和径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径上海")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WuXi Biologics USA LLC ("Biologics US")	同一最终控股方
WuXi Nextcode Genomics USA, Inc. ("WXNC US")	同一最终控股方

明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明码上海")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傲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傲喆")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生物")	同一最终控股方
苏州药明康德检测检验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检测")	同一最终控股方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生物")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巨诺生物")	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上海明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明聚生物")	联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无锡药明利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药明利康")	合营公司之子公司
基石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基石药业")	其他(注 1)
Birdie Biopharmaceuticals HK Limited("Birdie")	其他(注 1)
Brii Biosciences Limited("Brii")	其他(注 1)
CSTONE Pharmaceuticals Limited("CSTONE")	其他(注 1)
Vivace Therapeutics, Inc.("Vivace")	其他(注 1)
Ideaya Biosciences, Inc.("Ideaya")	其他(注 1)
上海医明康德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医明康德")	其他(注 2)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甘李药业")	其他(注 3)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华辉安健")	其他(注 3)
华领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华领医药")	其他(注 3)
丹诺医药(苏州)有限公司("丹诺医药")	其他(注 3)
天演药业(苏州)有限公司("天演药业")	其他(注 3)
Ambrx Biopharma, Inc.("Ambrx")	其他(注 3)
南京英派药业有限公司("英派药业")	其他(注 3)

其他说明

注 1: 公司董事(包括报告期内曾任职的董事)兼职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控制的企业。

注 2: 实际控制人之刘晓钟、张朝晖控制的企业。

注 3: 公司董事(包括报告期内曾任职的董事)兼职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控制的企业, 本公司董事已在 2017 年辞任相关董事职位。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自 2018 年 12 月起, 本集团不再将上述公司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明码上海	接受测序技术服务	5,805,921.50	-
WXNC US	接受测序技术服务	87,685.42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药明利康	提供技术服务	5,333,169.82	133,970.05
巨诺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5,397,026.02	2,095,279.64
无锡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2,607,058.41	-
上海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442,547.17	-
苏州检测	提供技术服务	53,570.42	-
Vivace	提供技术服务	11,606,556.91	7,374,154.76

PhageLux Inc.	提供技术服务	-68,043.20	39,385.85
CSTONE	提供技术服务	365,323.90	286,525.90
基石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26,107,501.23	33,569,165.03
明聚生物	提供技术服务	61,890.00	739,525.23
和径上海	提供技术服务	88,410.38	-
Faxian	提供技术服务	1,534,755.51	-
Brii	提供技术服务	38,135.17	-
WXNC US	提供技术服务	2,379,387.25	-
Ideaya	提供技术服务	399,998.83	-
丹诺医药	提供技术服务	-	6,024,467.55
华领医药	提供技术服务	-	22,162,530.72
甘李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	2,495,588.30
英派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	3,606,143.80
天演药业	提供技术服务	-	2,702,076.75
Ambrx	提供技术服务	-	176,805.58
华辉安健	提供技术服务	-	1,886,792.45
Birdie	提供技术服务	-	141,002.5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生物	物业租赁	652,221.60	715,420.86
Biologics US	房屋	152,867.92	-
WXNC US	房屋	2,927,165.69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众创空间	房屋	-	250,222.9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90.16	2,166.4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巨诺生物	提供综合服务	1,918,705.45	2,411,664.02
明码上海	提供综合服务	-	258,780.00
巨诺生物	销售原材料	175,186.14	87,961.09
上海傲喆	销售固定资产	21,715.95	-
医明康德	销售无形资产	-	80,296.57
上海傲喆	采购固定资产	2,502.09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CSTONE	305,505.48	-	-	-
应收账款	Vivace	4,348,165.87	-	2,023,981.70	-
应收账款	基石药业	11,356,997.28	-	8,593,342.24	-
应收账款	巨诺生物	3,544,857.24	-	-	-
应收账款	上海生物	469,100.00	-	-	-
应收账款	和径上海	13,205.00	-	-	-
应收账款	WXNC US	1,670,552.10	-	-	-
应收账款	Birdie	-	-	39,106.51	-
应收账款	PhageLux Inc.	-	-	68,870.15	-
应收账款	苏州检测	-	-	8,894,271.39	-

应收账款	药明利康	-	-	622,425.89	-
应收账款	明聚生物	-	-	1,834,171.00	-
应收账款	Ideaya	303,614.25	-	-	-
其他应收款	巨诺生物	1,851,869.74	-	2,461,965.12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傲喆	19,213.86	-	-	-
合同资产	Vivace	27,223.81	-	538,621.53	-
合同资产	基石药业	3,114,009.90	-	1,874,957.43	-
合同资产	巨诺生物	321,660.42	-	321,660.42	-
合同资产	明聚生物	969,201.80	-	1,008,324.95	-
合同资产	药明利康	1,128,523.19	-	2,208,006.85	-
合同资产	CSTONE	37,123.38	-	-	-
合同资产	Birdie	-	-	51,323.01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缴入款	11,902,168.72	12,015,367.00
合同负债	Vivace	261,142.35	236,969.82
合同负债	基石药业	11,011,368.15	8,344,483.64
合同负债	巨诺生物	2,457,700.00	2,467,700.00
合同负债	药明利康	14,297,205.74	100,407.22
合同负债	Brii	237,245.90	-
合同负债	PhageLux Inc.	18,899.93	-
合同负债	明聚生物	67,382.73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币种: 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6,506.67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497,356.99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760,899.16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参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参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WuXi Cayman2007 年股份激励计划

2008年7月15日，经本公司原控股股东 WuXi Cayman 董事会批准，开始实施 2007 员工股份激励计划。根据该计划，WuXi Cayman 授予本集团员工及 WuXi Cayman 其他子公司员工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行使价格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当天的市场价格确定，等待期为 3 至 5 年。限制性股票没有行权价格，等待期为 3 至 5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合同年限为 10 年。根据 WuXi Cayman 同本集团的协议，对于本集团员工取得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无需与 WuXi Cayman 进行结算。

2015年4月3日，子公司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2015 年 4 月 7 日，经 WuXi Cayman 董事会批准，以新计划对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合全药业员工持有的 WuXi Cayman 尚未到期的限制性股份支付计划进行替换。根据新计划，授予员工的受限制股票的份额与原计划一致，结算方由 WuXi Cayman 转换为合全药业，若达到原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可行权条件，合全药业以 WuXi Cayman 在纽交所所在 2015 年 4 月 2 日的股票交易收盘价 4.85 美元/普通股或者等值人民币 30.07 元/普通股的固定价格与合全药业员工结算其在原计划下可解锁的受限制股票。该结算价格基于 2015 年 4 月 2 日 WuXiCayman 在纽交所交易的股票的收盘价与当日汇率确定。

2015 年 12 月 10 日，WuXi Cayman 从纽交所退市，收购方为 New WuXi Life Science Holdings Limited (“New WuXi”)。经 New WuXi 董事会批准，对于本集团员工持有的 WuXi Cayman 尚未到期的限制性股票的原股份支付计划替换为 New WuXi 的新计划。根据新计划，授予员工的受限制股票的份额与原计划一致，结算方由 WuXi Cayman 转换为 New WuXi。对于一部分员工，行权条件与原 2007 年股份激励计划的条件不变，本集团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继续确认取得的服务；对于另外一部分员工，被立即授予权益工具，本集团作加速行权处理。根据新计划，New WuXi 以 5.75 美元/股或等值人民币的价格与员工结算，该结算价格由 2015 年 12 月 10 日 WuXi Cayman 在纽交所交易的股票的收盘价所得。由于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不变，因此本集团仍按照原 2007 年股份激励计划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修改后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WuXi Cayman 2007 年股份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是以 WuXi Cayman 在纽交所交易的股票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并考虑了行使价、预计波动率以及无风险利率等参数后，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的最佳估计数；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以授予日 WuXi Cayman 在纽交所交易的股票交易价格决定。

(2)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人民币元
	2019 年 1-6 月
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914,080.7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899,060.50
资本公积中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19,652,773.29
负债中确认的应付职工薪酬的累计余额	-

2) 2015 年合全药业员工股份激励计划

中国籍员工股票期权计划：

经合全药业 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全药业向其 165 名中国籍员工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5 月 13 日，共授予 5,400,000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6.04 元/股，有效期为 10 年，包括等待期 2 年和行权期 4 年。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股票

期权的可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在四个行权期(依次为等待期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一年、等待期满一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两年、等待期满两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三年、等待期满三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四年)依次可行权数量为该计划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 20%、20%、20%与 40%。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后续计量。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0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25.04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将该计划的结算方式从直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变更为合全药业向激励对象认购的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私募股权基金等合规金融产品定向发行公司股票或直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其他行权条件不变。每份股票期权通过上述方式购买一股合全药业股票的权利。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全药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2017 年 11 月 7 日已实施完毕。根据计划约定，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该计划授予数量从 5,400,000 份调整为 16,200,000 份，行权价格从人民币 25.0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346666666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7.996666666 元/股。

外籍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经合全药业 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全药业向合全投资管理员工持股平台定向增发合全股份共计 2,110,000 股，合全药业 7 名外籍员工通过持有合全投资管理财产份额的方式间接持有合全 2,110,000 股股份。上海药明投资管理担任合全投资管理普通合伙人。该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5 年 6 月 2 日，该等员工通过合全投资管理间接取得合全股份的价格为 5.38 元/股，有效期为 10 年，包括 2 年锁定期和 3 年解锁期。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在四个解锁日(依次为锁定期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一年后的首个交易日、两年后的首个交易日及三年后的首个交易日)依次向上海药明投资管理申请解锁股票上限为该计划获授股票数量的 20%、20%、20%与 40%。达到解锁条件后，该等员工可将其持有的且已经解锁的合全投资管理财产份额对应的合全药业股票委托普通合伙人进行转让，普通合伙人转让所得在依法扣除相关税收及成本后支付给该等员工，同时该等激励对象通过普通合伙人持有的对应的合全投资管理财产份额予以注销。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后续计量。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全药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2017 年 11 月 7 日已实施完毕。根据计划约定，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该计划授予数量从 2,110,000 份调整为 6,330,000 份，行权价格从人民币 5.38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793333333 元/股。

(1) 报告期内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各项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中国籍员工股票期权计划(股)	外籍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股)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9,117,000	3,831,594
本年授予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	104,000
本年行权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	-
本年失效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12,000	82,164

2019年6月30日发行在外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9,105,000	3,853,430
--------------------------	-----------	-----------

(2)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在外的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各项权益工具的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15年中国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5.87
2015年外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	人民币 1.793333333 元	5.92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股份激励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4)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人民币元	
	2019年1-6月	
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6,552,885.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5,794,500.52	
资本公积中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9,953,034.41	

3) 2016年合全药业员工股份激励计划

中国籍员工股票期权计划：

经合全药业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全药业向中国籍员工实施2016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分两批授予，其中第一批的授予日为2016年5月23日，共授予78名受激励对象296,400份合全的股票期权；第二批的授予日为2017年7月17日，共授予150名受激励对象211,980份合全的股票期权。该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为26.04元/股，有效期为10年，包括等待期2年和行权期4年。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在四个行权期(依次为等待期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一年、等待期满一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两年、等待期满两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三年、等待期满三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四年)依次可行权数量为该计划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20%、20%、20%与40%。本集团将该期权计划认定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经合全药业2017年5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25.04元/股。

经合全药业2017年9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全药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2017年11月7日已实施完毕。根据计划约定，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该计划授予数量从508,380份调整为1,765,140份，行权价格从人民币25.04元/股调整为人民币8.346666666元/股。

经合全药业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7.996666666元/股。

报告期内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各项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中国籍员工股票期权计划(股)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867,420
本年授予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
本期行使/可行使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
本年失效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72,480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合全药业的权益工具	794,940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各项权益工具的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批 2016 年中国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6.90
第二批 2016 年中国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8.05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股份激励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1)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808,281.2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603,932.10
资本公积中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2,986,397.91

外籍员工股票增值权计划：

经合全药业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全药业向外籍员工实施 2016 股票增值权计划。激励计划分两批授予，其中第一批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5 月 23 日，共授予 13 名受激励对象 357,000 份合全的股票增值权；第二批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共授予 6 名受激励对象 93,000 份合全的股票增值权。该股票增值权计划行权价格为 26.04 元/股，有效期为 10 年，包括等待期 2 年和行权期 4 年。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股票增值权的可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在四个行权期(依次为等待期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一年、等待期满一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两年、等待期满两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三年、等待期满三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四年)依次可行权数量为该计划获授股票增值权数量的 20%、20%、20%与 40%。达到行权条件后，由合全药业向激励对象支付行权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与行权价格之间的差额。本集团将计划认定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0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25.04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全药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2017 年 11 月 7 日已实施完毕。根据计划约定，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该计划授予数量从 450,000 份调整为 1,350,000 份，行权价格从人民币 25.0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346666666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7.996666666 元/股。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份支付计划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批 2016 年外国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增值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6.90
第二批 2016 年外国籍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增值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8.05

(2) 报告期内年末现金结算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股份激励现金结算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3)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7,326,675.0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6,427,330.25
负债中应付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6,942,805.94

4) 2017 年合全药业员工股票增值权计划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全药业向其 5 名员工实施股票增值权计划。该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共授予 41,000 份合全药业的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为 26.04 元/股，有效期为 10 年，包括等待期 2 年和行权期 4 年。若达到该计划规定的股票增值权的可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在四个行权期(依次为等待期满之日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一年、等待期满一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两年、等待期满两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三年、等待期满三年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等待期满之日起四年)依次可行权数量为该计划获授股票增值权数量的 20%、20%、20%与 40%。达到行权条件后，由合全药业向激励对象支付行权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与行权价格之间的差额。本集团将计划认定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0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25.04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7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合全药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2017 年 11 月 7 日已实施完毕。根据计划约定，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情况该计划授予数量从 41,000 份调整为 123,000 份，行权价格从人民币 25.04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346666666 元/股。

经合全药业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合全药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根据计划约定，在派息的情况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除息后调整为人民币 7.996666666 元/股。

(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份支付计划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	--------	---------	--------

2017 年员工激励计划	股票增值权	人民币 7.996666666 元	8.05
--------------	-------	-------------------	------

(2) 报告期内年末现金结算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股份激励现金结算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使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3)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39,544.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30,302.95
负债中应付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035,625.51

5) 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

经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本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向 1,353 位员工激励对象授予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2018 年 9 月至 2018 年 10 月期间，本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了《2018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协议约定了每个激励对象具备获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上限，激励对象最迟需在 2018 年 10 月 29 日前将拟认购资金缴纳至本公司指定专门资金账户，每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5.53 元/股，激励对象实际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根据其实际缴纳的认购资金确定。截止 2018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激励对象缴付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人民币 285,988,954.90 元，累计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数量合计 6,281,330 股。根据 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约定，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 2018 年 11 月 12 日起至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在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解除限售的当期限制性股票，本公司将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每年限售期满后设置额外 6 个月的禁售期（以下简称“禁售期”），即每批次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6 个月内，任何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包括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获得股票的持有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批次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 报告期内与上述股份支付有关的各项权益工具变动情况表

	2018 年首期 A 股员工限制性股票计划（股）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281,330
本年授予的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本年失效的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128,245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153,085

(2)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所发行的权益性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是基于授予日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禁售期的影响。

(3) 上述股份支付交易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58,852,139.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因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58,852,139.20
资本公积中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78,997,577.81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见其他说明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参见其他说明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1,589,783.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7,990,270.54

其他说明

参见附注十三、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参见其他说明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7,978,431.45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7,324,247.39

其他说明

参见附注十三、1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承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重大资本承诺如下：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设备工程采购55,714万元，对合营和联营公司投资4,812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 日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和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1,170,030,939 股，本次转增共计 468,012,375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638,043,314 股。

2019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并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发行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41 名激励对象离职，且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派发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拟回购向上述激励对象已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并就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2019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权益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本公司《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权益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19 年 7 月 19 日为预留权益授予日。

2019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向关连人士授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拟实施 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中国实验室服务、美国实验室服务、其他 CRO 服务和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及生产服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临床研究及其他 CRO 服务	小分子新药工艺研发及生产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营业收入	2,988,905,725.75	709,821,487.57	472,067,416.75	1,717,729,389.55	5,834,427.10	-	5,894,358,446.72
分部营业成本	1,687,168,687.85	519,204,386.07	378,612,817.59	1,019,416,436.10	3,880,520.62	-	3,608,282,848.2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27,743.82	1,297,144.52
应收股利	282,651,826.39	782,651,826.39
其他应收款	2,149,114,593.55	1,420,420,639.18
合计	2,434,694,163.76	2,204,369,61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927,743.82	1,297,144.52
合计	2,927,743.82	1,297,144.5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598,597.12	500,598,597.12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2,053,229.27	102,053,229.27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282,651,826.39	782,651,826.39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598,597.12	1-2年	尚未派发	否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2,053,229.27	1-2年	尚未派发	否
合计	102,651,826.39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90 天	1,191,492,242.37
91-180 天	119,288.00
181-365 天	149,421,664.00
1 年以内小计	1,341,033,194.37
1 至 2 年	808,036,819.18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44,580.00
合计	2,149,114,593.5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00,451,302.77	-	7,500,451,302.77	6,006,473,541.02	-	6,006,473,541.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7,500,451,302.77	-	7,500,451,302.77	6,006,473,541.02	-	6,006,473,541.0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3,122,996,295.53	1,451,225,241.66	-	4,574,221,537.19	-	-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710,623,571.82	5,650,549.02	-	716,274,120.84	-	-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480,666,918.62	4,270,207.45	-	484,937,126.07	-	-
武汉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17,632,532.82	5,970,234.13	-	123,602,766.95	-	-
南京明德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无锡药明康德生物医药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61,200.00	-	-	161,200.00	-	-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1,569,330,826.20	20,185,800.00	-	1,589,516,626.20	-	-

Holdings Limited						
百奇生物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5,135.48	15,406.43	-	20,541.91	-	-
上海康德弘翼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316,153.41	802,096.87	-	1,118,250.28	-	-
上海津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11,942.94	1,535,828.81	-	2,047,771.75	-	-
南京美新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6,800.81	80,402.29	-	107,203.10	-	-
北京药明康德新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94,685.38	304,598.01	-	399,283.39	-	-
辉源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15,681.36	3,129,201.25	-	4,144,882.61	-	-
无锡生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3,772.47	251,317.45	-	335,089.92	-	-
成都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8,024.18	24,072.56	-	32,096.74	-	-
南通药明康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532,805.82	-	532,805.82	-	-
合计	6,006,473,541.02	1,493,977,761.75	-	7,500,451,302.77	-	-

注：本公司向在集团下属子公司任职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本公司作为权益工具的结算方，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确认对接受激励对象服务的集团下属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239,43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433,436.82	6,719,739.00
合计	8,433,436.82	6,959,178.3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6,155.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967,930.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69,048.86	其中主要为：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5,439.33 万元，包括所投资标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5,517.75 万元、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人民币 960.40 万元以及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1,038.81 万元；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收益 3,693.16 万元和银行理财产品收益人民币 3,744.34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1,232.59	
所得税影响额	-17,344,67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02,870.13	
合计	63,792,044.0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65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5	0.61	0.6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责任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文件
	董事、高管人员签署的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
	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

董事长：Ge Li (李革)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8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